

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
開拓數碼世界



Pacific Technology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522)

SEIZING OPPORTUNITY in the DATA-CENTRIC ERA

抓緊先機 · 開拓數據新紀元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ASMP T SETS MANY NEW RECORDS IN 2017

於二零一七年創下多項新紀錄

- 2017**
- Record Group revenue of US\$2.25 billion, representing an increase of 23.0%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 Net profit of HK\$2.80 billion and earnings per share of HK\$6.90, representing a surge of 94.4%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 Record Back-end equipment revenue of US\$1.11 billion, representing an increase of 19.5% over 2016
 - Record Materials revenue of US\$275.2 million, representing an increase of 14.5% over 2016
 - Record SMT solutions revenue of US\$865.9 million, representing an increase of 30.9% over 2016
 - Record new order bookings of US\$2.34 billion, representing an increase of 24.7% over 2016
 - Book to bill ratio was 1.04
 - Cash and bank deposits of HK\$3.06 billion at the end of December 2017

- 二零一七年**
- 集團收入創新高達22.5億美元，較前年增加23.0%
 - 盈利為港幣28.0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6.90元，較前年激增94.4%
 - 後工序設備業務收入創新高達11.1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9.5%
 - 物料業務收入創新高達2.752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4.5%
 - SMT解決方案業務收入創新高達8.659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30.9%
 - 新增訂單總額創新高達23.4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24.7%
 - 訂貨對付運比率為1.04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為港幣30.6億元

目錄

2	公司資料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財務概要	66	綜合損益表
4	主席報告	6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董事會報告	70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企業管治報告	71	綜合現金流動表
55	可持續發展報告	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4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主席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執行董事：

李偉光
徐靖民
黃梓達

秘書

蘇秀明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Whitehall House
238 Nor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新地址(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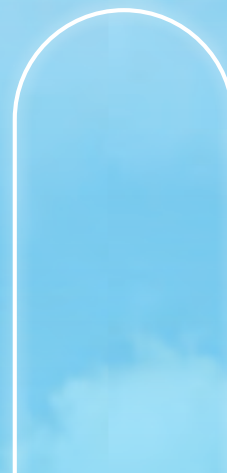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 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公司網址及聯絡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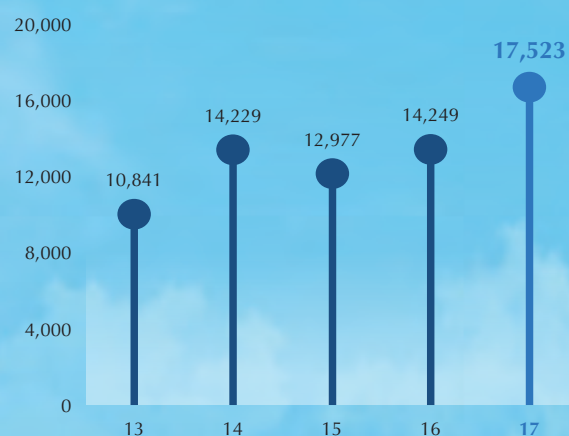
網址 : <http://www.asmpacific.com>
電話 : (852) 2424 2021
傳真 : (852) 2481 33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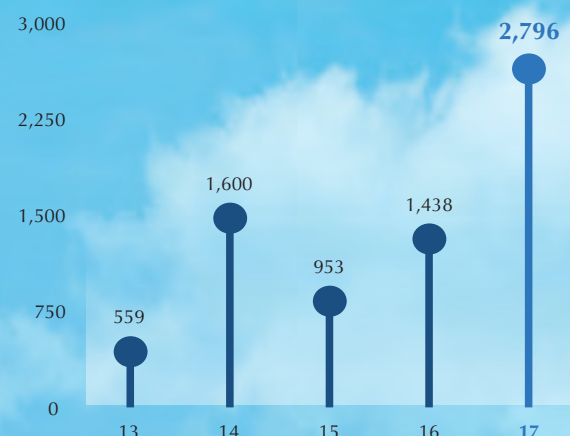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17,522,713	14,249,093
銷貨成本	(10,471,339)	(8,891,618)
毛利	7,051,374	5,357,475
其他收益	88,410	78,433
銷售及分銷費用	(1,497,944)	(1,277,326)
一般及行政費用	(937,624)	(785,079)
研究及發展支出	(1,436,191)	(1,242,7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33,360)	(51,348)
重組成本	-	(97,89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202,104	-
財務費用	(162,489)	(188,532)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所得稅開支	(478,578)	(354,567)
本年度盈利	2,795,702	1,438,382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	2,815,473	1,463,864
非控股權益	(19,771)	(25,482)
	2,795,702	1,438,382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6.90元	港幣3.61元
— 攤薄	港幣6.35元	港幣3.60元

收入
(港幣百萬元)



盈利
(港幣百萬元)



主席報告

業績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PT」)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收入為**港幣175.2億元(22.5億美元)**，較前年的港幣142.5億元(18.4億美元)增加23.0%。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28.0億元**，較前一年度港幣14.4億元的盈利激增94.4%。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6.9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61元)。

派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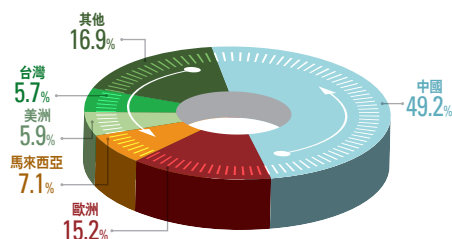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在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現時的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港幣1.10元)。連同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0.80元)，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2.5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0元)。

業務回顧

ASMPT於二零一七年屢創紀錄。集團及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均創新高。集團的盈利水平亦十分接近歷史高位，其中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更創出分部盈利紀錄。同時，集團亦屢獲殊榮，包括2017香港工商業獎科技成就大獎、2017年度傑出董事獎、2017年度香港傑出企業、被VLSI Research評選為2017 All Stars of the Semiconductor Industry；在二零一七年VLSI Research客戶滿意度調查中被評選為裝嵌設備供應商第一名及十佳晶片設備供應商。於二零一八年發表的湯森路透報告中，ASMPT被選為全球百大科技領導企業之一。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收入按年增加23.0%至22.5億美元，傑出的表現主要由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MOS影像感應器(「CIS」)設備、引線框架及SMT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所帶動。同樣，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創新高達23.4億美元，按年增加24.7%。訂貨對付運比率為1.04。於二零一七年末，集團的未完成訂單總額增加至5.386億美元，按年增加27.2%。

按地區劃分，中國(49.2%)、歐洲(15.2%)、馬來西亞(7.1%)、美洲(5.9%)及台灣(5.7%)為ASMPT二零一七年度的首五大市場。儘管去年中國仍是集團的最大市場，除美洲外的其他主要市場增長速度均遠超中國，反映出全球市場的增長勢頭普遍強勁及集團廣泛地成功增加市場佔有率。



按應用市場劃分，移動、通訊及資訊科技，以及汽車和光電為集團所服務的首三大市場分部。它們對集團總收入的綜合貢獻由二零一六年約50.0%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51.9%。緊接其後的主要市場分部為電力管理及能源、工業和個人消費。



邁向數據時代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盈利為港幣28.0億元，較前年激增94.4%。集團毛利率增加2.6%(264點子)至40.2%，為二零一零年以來的最高水平。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增長至六年高位。

集團於本年以強勁勢頭作結，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按年均錄得增長。集團於去年第四季度收入為5.415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20.1%。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集團收入按季減少17.3%。集

團第四季度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加5.5%至4.965億美元，超越集團預期。另一方面，在季節性因素的影響下，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季減少13.6%。按當前市場情緒及動力判斷，集團有信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將較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呈現強勁反彈。

去年下半年集團的收入創出半年度新紀錄達12.0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21.0%及14.1%。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為10.7億美元，按年增加18.1%。

集團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按年		二零一七年 下半年 按半年		二零一七年 第四季度 按季	
新增訂單總額	+24.7%	-15.6%	+18.1%	-13.6%	+5.5%	
收入	+23.0%	+14.1%	+21.0%	-17.3%	+20.1%	
毛利率	+264點子	-50點子	+143點子	-139點子	+167點子	
盈利	+94.4%	-11.1%	+37.6%	-47.5%	+19.8%	

ASMPT繼續於多元化的客戶基礎上建立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並無客戶佔集團收入超過10%。首五大客戶共佔集團收入17.5%。而集團80%的收入來自144位客戶。於首20大客戶之中，3位來自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而另外3位則同時為後工序業務及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主要客戶。集團的首20大客戶來自不同市場分部，包括全球領先集成電路生產商、一級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OSAT)、中國主要OSAT、主要相機模組生產商、主要LED廠商以及頂級的電子製造服務商及汽車零件供應商。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

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七年表現卓越，收入創新高，毛利率更達至六年高位。

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繼續穩佔全球市場首位，自二零零二年起(除二零一二年外)過去十六年來集團一直保持此榮譽。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收入於去年增加19.5%至11.1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49.3%。

成就卓越的一年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續)

去年，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市場帶領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增長。按收入計，其為集團最大的市場，按年增長率亦為最高，反映市場在智能手機、汽車、物聯網(IoT)及電力管理應用的推動下健康發展。而其他主要支柱則為目前收入相近的CIS及LED市場。CIS市場錄得強勁的增長率。經過上一年度客戶大量投資後，二零一七年為LED市場進行消化的一年。相對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LED市場出現收縮主要因為二零一六年的基數較高，及客戶需時消化其二零一六年度投入的新產能。

受到電動車、無線充電及其他流動裝置相關電池管理的強勁需求所帶動，ASMPT繼續在電力管理市場佔主導地位。集團發展先進封裝業務的過程亦非常順利。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熱壓焊接機(「TCB」)的付運量漸趨強勁，預期將持續至二零一八年。覆晶焊接機的收入達有史以來最高，按年錄得超過140%的驚人增長率。集團激光切割設備的新增訂單總額亦創新紀錄，為本年度帶來強勁勢頭。用於面板級扇出(「PLFO」)/晶圓級扇出(「WLFO」)的Nucleus取放機器獲多名客戶採用。集團預計測試及封裝設備Sunbird接到的大量訂單，將令後封裝業務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再創高峰。此外，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所服務的系統封裝(「SiP」)市場於二零一七年錄得非常強勁的增長。集團有信心先進封裝及電力管理市場將成為後工序設備業務未來的新添支柱。

集團繼續在CIS裝嵌設備及主動式鏡頭對位(「AA」)機市場處於領先地位。雙鏡頭及3D感應將繼續為集團CIS業務的增長動力。對CIS客戶及正在研發3D感應、擴增實景(「AR」)及虛擬實景(「VR」)新應用客戶而言，集團已成為其首選合作夥伴。

集團預計LED業務將於本年反彈。LED一般照明及顯示屏將繼續推動LED業務增長。集團已與主要客戶合作開發迷你LED及微型LED顯示屏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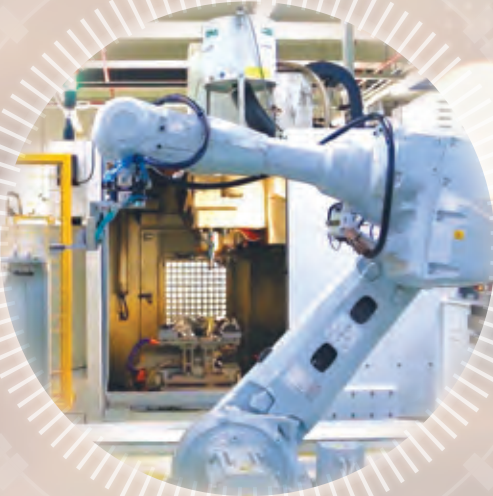
去年，集團擴大了於集成電路／離散器件中球形焊接機市場的市場佔有率，收入錄得按年約70%的增長率。

於去年下半年，後工序設備的收入為5.390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增加6.3%，較前六個月則減少4.7%。去年第四季度的後工序設備收入按年增加13.1%，按季則減少13.1%至2.508億美元。

去年後工序設備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增加20.0%。去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較去年上半年減少27.4%，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則增加6.5%。去年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及上一季度分別減少5.6%及10.4%。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於去年繼續增長。該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去年增加至47.9%，為自二零一一年來的六年高位。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盈利較上一年度激增45.8%，分部盈利率亦增加4.5%(453點子)至25.1%。該業務分部錄得增長，主要是由於集團於過去數年展開策略性轉型所帶來的正面貢獻。

以機械自動化及智能生產提升生產力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一七年，裝嵌半導體及LED設備的傳統固晶及引線焊接機業務，佔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少於45%。其餘主要由封裝相關設備、測試處理機、覆晶焊接機、TCB焊接機、電力管理應用的夾焊機、CIS裝嵌及主動對位

設備、激光切割開槽系統及其他先進封裝設備所組成。集團相信憑藉擁有合適的產品及技術組合，集團得以受惠於持續的科技轉型及把握新的增長機遇。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下半年		第四季度	
	按年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20.0%	-27.4%	+6.5%	-10.4%	-5.6%
收入	+19.5%	-4.7%	+6.3%	-13.1%	+13.1%
毛利率	+456點子	+118點子	+439點子	+65點子	+616點子
分部盈利	+45.8%	-11.5%	+15.3%	-29.0%	+25.3%
分部盈利率	+453點子	-184點子	+187點子	-485點子	+210點子

物料業務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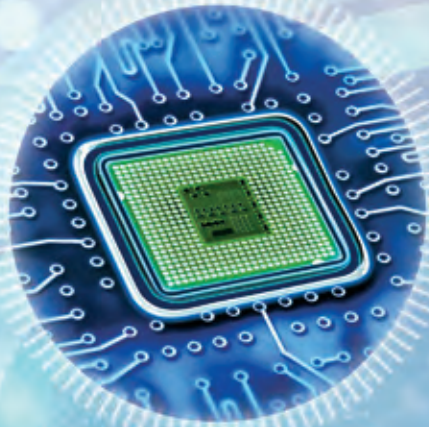
ASMPT的物料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七年創下多項新紀錄，尤其是按年及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的收入。去年，物料業務分部的收入為2.752億美元，較前一年增加14.5%。於二零一七年，物料業務分部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的12.2%。

物料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於二零一七年創新紀錄，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3.5%。去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及去年上半年分別輕微減少2.9%及17.9%。物料業務分部去年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及上一季度分別減少11.0%及3.1%。

於去年下半年，物料業務分部收入為1.393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及較前六個月分別增加12.8%及3.1%。於去年第四季度，物料業務分部收入較上一季度減少12.3%，但按年則增加8.1%至6,510萬美元。

物料業務分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下半年		第四季度	
	按年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13.5%	-17.9%	-2.9%	-3.1%	-11.0%
收入	+14.5%	+3.1%	+12.8%	-12.3%	+8.1%
毛利率	-179點子	-3點子	-74點子	-238點子	-202點子
分部盈利	-24.7%	-27.9%	-33.0%	-83.7%	-82.0%
分部盈利率	-311點子	-212點子	-338點子	-649點子	-746點子

遠見投資，開拓豐盛未來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去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收入、新增訂單總額及分部盈利均創新紀錄。收入增加30.9%至8.659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38.5%。

去年下半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收入創新紀錄達5.171億美元，分別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及前六個月增加44.6%及49.0%。於去年第四季，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收入為2.256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33.5%，但較上一季度則減少22.7%。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於二零一七年增加35.4%。去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創新紀錄，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43.0%及1.9%。於去年第四季度，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加29.5%，按季則減少19.4%。

汽車和工業電子市場的強勁需求提升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收入至高水平。該業務分部亦因其超卓的技術及創新，而進一步受惠於去年最新一輪智能手機升級週期。於過去數年，集團亦憑藉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所提供的產品，於先進封裝市場取得非常良好的進展。集團向系統封裝、晶圓級扇出及面板級扇出應用市場提供高性能絲網印刷機及配置設備。集團預期先進封裝、智能手機、汽車及工業電子市場的需求將於未來繼續推動SMT業務發展。

去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毛利率按年增加1.3% (129點子)至38.9%，去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分部盈利率達16.1%，較二零一六年增加4.8% (485點子)。

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在其馬來西亞廠房新增SMT生產設施，為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的增長帶來重大貢獻。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按年	二零一七年 下半年		二零一七年 第四季度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35.4%	+1.9%	+43.0%	-19.4%	+29.5%
收入	+30.9%	+49.0%	+44.6%	-22.7%	+33.5%
毛利率	+129點子	-158點子	-81點子	-342點子	-281點子
分部盈利	+87.4%	+71.4%	+80.5%	-64.3%	+17.7%
分部盈利率	+485點子	+222點子	+338點子	-1,192點子	-137點子

客戶最佳首選夥伴



主席報告(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減少4.8%至港幣30.6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2.1億元)。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派發了港幣9.390億元的股息(二零一六年：港幣4.867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6.389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54億元)，部分由年度港幣4.777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404億元)的折舊及攤銷所支付。由於二零一七年銷售增加，應收賬款週轉率增加至108.6天(二零一六年：91.0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3.05，股本負債比率則為19.8%(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為港幣17.5億元(2.236億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幣1.172億元(1,500萬美元)，全部均為承諾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權益增加至港幣113.8億元。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推出股份回購計劃。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止，集團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4,193,7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港幣4.527億元。

集團之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本金金額為港幣22.5億元。若債券持有人屆時選擇贖回債券，則該等債券將被視為集團的潛在現金支出。但是，若本公司的股價持續高於換股價(當前換股價為港幣94.33元)，債券持有人將不會尋求贖回債券。

匯率風險方面，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營運費用及採購的開銷則主要為美元、歐元、港幣、新加坡幣、馬來西亞令吉、人民幣、英鎊及日圓。

集團繼續相信應回饋剩餘現金予股東，並致力推行派發可持續並逐年遞增的股息政策。在考慮到集團於中至短

期的資金需要及現時的現金水平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港幣1.10元)。二零一七年總派息金額為每股港幣2.5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0元)。

人力資源

人才是建立出色團隊的關鍵，因此ASMPT致力培育及保留人才。除了提供與市場水平一致的具競爭力薪酬制度外，集團亦注重於為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及正面共融的工作環境。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醫療及進修津貼、退休供款計劃等其他福利，以及舉辦增強團隊合作的活動，以增進同事間的友情及關係。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別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的員工。

為未來建立穩定的領導團隊，集團推行繼任計劃，旨在建立一支強大且團結的管理團隊並持續帶領集團發展。為讓領導者就未來作好準備，被選定為具資格加入下一代管理團隊的行政人員必須通過職位輪調、督導及培訓計劃，以讓他們作好準備，於適當時候接任領導崗位。



深受業界信賴及認可

2018 THOMSON REUTERS
TOP 100
GLOBAL TECH LEADER



主席報告(續)

人力資源(續)

集團深明在業務所在地創造機會培育年輕工程人才的重要性，因此一直與當地大學及技術學院緊密合作，提供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集團亦於三年前在香港推出ASM科技獎(ASM Technology Award)，以表揚和獎勵在畢業專題研習表現出色的學生。集團藉此除維持學生對科技創新的興趣外，亦期望可為市場培育準備投身科技創新行業的人才，同時吸引學生加入ASMPT開展事業。

在發展業務及擴大全球據點的同時，集團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義工活動及捐款以回饋身處的社區。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投入約100,000小時在義工活動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6,400名員工，其中包括1,900名臨時或短期合約員工及外判員工。在所有員工中，約1,300名位於香港、9,400名於中國大陸、1,600名於新加坡、1,300名於德國、1,500名於馬來西亞及500名於英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二零一七年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46.0億元，二零一六年則為港幣39.6億元。

展望

從目前的市場情緒及勢頭判斷，集團預期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將較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大幅反彈，並將由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帶動。

集團預期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收入將錄得按年高單位數至低雙位數百分比增長。全部三個業務分部都將很有可能按年錄得正面增長率。集團客戶普遍對本年上半年的營商環境表示樂觀。

眾多行內人士認為，受到物聯網、智能城市、智能工廠、工業4.0、人工智能(AI)、大數據分析、5G網絡及汽車市場等廣泛因素推動，半導體行業正經歷一個超級週期。全球將進入以數據為中心的時代，未來亦將以數據為主。大量數據將被採集、傳送、儲存、處理及顯示，這將刺激對半導體器件的需求。

集團已就其業務策略及架構作出所需的投資及轉變，集團現已準備就緒，捉緊以數據為中心的新時代所帶來的增長機遇。

致謝

對集團而言，二零一七年是豐收的一年。如果沒有客戶、員工、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股東及所有其他持份者的鼎力支持，集團將不可能創下如此佳績。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他們對集團的鼎力支持。特別感謝位於全球各地的全體員工，他們作出的貢獻和努力轉化為ASMPT的傑出表現。



主席

Orasa Livasiri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攜手同行，再闖高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集團很高興於過去數年展開的策略性轉型令集團得以攀上新的高峰。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不單創下多項財務紀錄，更獲得多個獎項和榮譽。此外，集團的全年收入及新增訂單總額均創紀錄。去年的毛利率更為二零一零年以來的最高位。於二零一八年發表的湯森路透報告中，ASMPT被選為全球百大科技領導企業之一。集團亦獲得2017香港工商業獎科技成就大獎及2017年度傑出董事獎。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收入為22.5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8.4億美元增加23.0%。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均創紀錄。新增訂單總額為23.4億美元，較上一年度增加24.7%。物料業務分部及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均創紀錄。集團盈利按年飆升94.4%至港幣28.0億元。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更創分部盈利新紀錄。

集團進行策略性轉型，為可持續增長及不斷創新作好準備。這些轉變正在取得成果。

集團追求以內部自然增長和策略性併購作為雙增長引擎的決定，令集團受益良多。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向Siemens AG及於二零一四年向Dover Inc.收購的SMT設備業務顯然非常成功，使集團可服務市場(TAM)擴大了超過30億美元。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現已成為集團重要的增長引擎之一，為集團的收入及利潤帶來顯著貢獻。去年，集團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收入為8.659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38.5%，分部盈利為港幣10.8億元。於二零一四年收購的ALSI激光刻槽及切割業務擴大

了集團為先進封裝市場提供的產品組合，更提升了集團科技領導企業的形象。這項業務發展理想，其去年的新增訂單總額創新高，為本年帶來強勁勢頭。自從收購SMT設備業務後，集團已重組為具有獨立損益責任的三大業務分部。集團很高興於去年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均創紀錄。

有見於市場週期縮短並更為波動，集團已調整製造策略，從100%內部垂直整合製造模式轉為均衡的內部及外部製造。集團旨在提高靈活度，以應對波動的市場需求。過去三年，這些轉變令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毛利率顯著上升，並更趨穩定。去年，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毛利率更攀上二零一一年以來的最高水平。事實上，集團的製造及供應鏈管理營運於去年展現高度靈活性，為去年較二零一六年顯著增長的4.126億美元收入提供了支持。集團現正積極尋求機械自動化和智能生產，以進一步提升生產力。集團的目標是部分車間將來能夠「熄燈」生產。

集團透過創新為客戶創造新價值的目標明確，現時已與主要客戶合作開發新的尖端技術和解決方案。這令集團得以在先進封裝市場中的熱壓焊接(TCB)市場及CIS中的主動式鏡頭對位(AA)市場佔領先地位。去年，按收入計CIS成為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第二大支柱。集團繼續與其他主要客戶合作開發3D感應、折疊式相機、面板級扇出(PLFO)、晶圓級扇出(WLFO)、迷你LED及微型LED顯示屏的解決方案。憑藉集團廣博深厚的應用技術、龐大的產品組合及雄厚的財務資源，ASMPT已成為許多本集團客戶的首選合作夥伴。

概覽(續)

策略性的轉型，及不斷改進的決心，令集團能夠迅速因應業內的急速轉變作出反應，並把握由新應用例如物聯網、3D感應、人工智能(AI)、擴增實景(AR)、雲端計算、大數據分析、5G網絡、智能城市、智能工廠、工業4.0及電動車所帶動的需求而產生的商機。集團相信其已經準備就緒，把握市場的大趨勢，從新增長機遇中取得回報。

市場及產品發展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去年的收入達11.1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49.3%。收入及新增訂單總額分別增加19.5%及20.0%。毛利率及分部盈利率亦分別上升456點子及453點子。

現時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由三大支柱支持，分別為集成電路/離散器件、CIS及光電。去年，集成電路/離散器件繼續為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收入作出最大貢獻，並錄得最高的按年增長率。這主要受智能電話、汽車、工業電子、物聯網及電力管理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帶動。整體而言，許多電子模組和汽車的半導體成分有所上升。集團相信此趨勢將持續，並進一步促進後工序設備業務的增長。

在雙鏡頭滲透率上升及3D感應技術和應用的發展支持之下，集團的CIS設備業務分部已經成為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的另一主要支柱。集團在CIS市場佔有超過一半市場佔有率，並成為CIS客戶和正在開發3D感應、AR及VR新應用客戶的合作夥伴首選。

LED市場經過二零一六年客戶大量投資後，去年為消化的一年。相對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LED市場出現收縮，主要因為比較的基數較高，及客戶需時消化其於二零一六年投入的新產能。集團預期LED業務將於本年反彈。LED一般照明及大型顯示屏將繼續推動集團LED業務增長。集團已與主要客戶合作開發迷你LED及微型LED顯示屏解決方案。

與此同時，集團於先進封裝市場開發全面及無可比擬的產品組合所作的投資已開始獲得成果。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熱壓焊接機(TCB)的付運量漸趨強勁，預期將持續至二零一八年。由於許多公司正在開發AI處理器，集團相信憑藉提供先進技術和創新，將處於獨特位置並從中受益。覆晶焊接機的收入達有史以來最高，按年錄得超過140%的驚人增長率。激光切割設備的新增訂單總額亦創紀錄，為本年度帶來強勁勢頭。用於PLFO及WLFO封裝組合的Nucleus取放機器獲多名客戶採用。集團預計測試及封裝設備Sunbird接到的大量訂單，將令後封裝業務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再創高峰。集團有信心先進封裝將繼續增長，成為支撐後工序設備業務的新添支柱。

受到電動車、無線充電及其他流動裝置相關電池管理的強勁需求所帶動，集團繼續在電力管理市場佔主導地位。集團預計此市場於未來數年將繼續錄得強勁的增長。集團於作為電力模組重要的互連技術的夾焊市場擁有超過90%市場佔有率。

集團尚未在記憶體市場市場建立顯著地位，但其具有高增長潛力。因此集團透過多個渠道應對該市場，包括引線焊接、PLFO、高頻寬記憶體(HBM)的TCB及超薄記憶體晶圓的激光切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續)

集團為發展自動光學檢測(AOI)業務繼續投資。去年，其收入較上一個年度增加超過200%。

集團一方面投資以把握未來的增長機會，同時亦不斷作出改進以擴大傳統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去年，集團擴大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市場中的引線焊接機的市場佔有率，令其收入按年錄得約80%的增長。

物料業務分部

去年，集團物料業務分部的收入創新高達2.752億美元，新增訂單總額亦創紀錄。物料業務分部佔集團總收入的12.2%，繼續為全球四大引線框架供應商之一。

由於收入持續增長及於過去數年策略性地減低產品成本，集團成功為此業務分部開發了精簡的生產架構，從而持續提升於引線框架業務的市場佔有率。

去年，集團受到銅價上漲壓力所帶來的挑戰，影響了此業務分部的毛利率。集團已採取必要的措施控制成本，優化生產過程及效率。最重要的是，集團成功得到客戶支持，共同分擔銅價的升幅。

集團尋求把物料業務擴展至引線框架之外。二零一五年設立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AAPM)，使集團能夠為客戶提供模塑互連基板(MIS)技術，為他們帶來效益和價值。MIS是傳統引線框架及焊球陣列封裝(BGA)基板以外的新技術，亦可支援多晶片封裝以滿足如SiP、物聯網及電力管理模組等先進封裝應用的關鍵要求。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收購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為ASMPT的重要里程碑，集團透過重新調整該新收購業務的定位、加強其效率，並成功將其整合為集團的核心業務。幾年間，該業務的市場佔有率已升近倍，收入更超越同儕，於全球市場居首位。

透過全面把握不斷轉變中的技術環境，使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取得豐碩成果，收入、新增訂單總額及分部盈利均創紀錄。去年收入增加30.9%至8.659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38.5%。汽車及工業電子市場的強勁需求提升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收入至高水平。該業務分部亦因其超卓的技術及創新，而進一步受惠於二零一七年最新一輪智能手機升級週期。

集團在汽車及工業電子市場佔穩固地位，擁有此兩個市場的最高市場佔有率。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將受惠於逐漸壯大的逐步取代內燃機汽車的進展，以及改善中的宏觀經濟。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續)

集團已提升其在智能手機市場的地位，現時在最高端智能手機的市場中擁有最高佔有率。去年，集團以更符合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擴大了於較低端智能手機市場的佔有率。

於過去數年，集團憑藉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所提供的產品於先進封裝市場取得良好進展。集團向SiP、WLFO及PLFO應用市場提供高性能絲網印刷機及配置設備。集團預期先進封裝、智能手機、汽車及工業電子市場的需求將於未來繼續推動集團SMT業務發展。

去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毛利率按年增加1.3% (129點子)至38.9%。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的分部盈利為港幣10.8億元，分部盈利率增加4.8% (485點子)至16.1%。

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在其馬來西亞廠房新增SMT生產設施，為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的增長帶來重大貢獻。藉著在馬來西亞設立的新生產設施，集團旨在降低生產成本及碳排放、提高靈活性以回應瞬息萬變的市場需求，以及減低歐元與美元間之匯率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財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減少4.8%至港幣30.6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2.1億元)。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派發了港幣9.39億元的股息(二零一六年：港幣4.867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6.389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54億元)，部分由年度港幣4.777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404億元)的折舊及攤銷所支付。由於二零一七年銷售增加，應收賬款週轉率增加至108.6天(二零一六年：91.0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比率為3.05，股本負債比率則為19.8% (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為港幣17.5億元(2.236億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幣1.172億元(1,500萬美元)，全部均為承諾貸款。全部銀行貸款將於二零一八年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權益增加至港幣113.8億元。



銀行貸款主要用於支付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並以美元結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現金以美元、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英鎊及港幣為主。由於SMT設備的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洲，而該業務的收入有相當部份以美元結算，因此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訂立了美元及歐元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推出股份回購計劃。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止，集團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4,193,7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港幣4.527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續)

集團之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其年利率為2.00%，本金金額則為港幣22.5億元。若債券持有人屆時選擇贖回債券，則該等債券將被視為集團的潛在現金支出。但是，若本公司的股價持續高於換股價(當前換股價為港幣94.33元)，債券持有人將不會尋求贖回債券。

匯率風險方面，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營運費用及採購的開銷則主要為美元、歐元、港幣、新加坡幣、馬來西亞令吉、人民幣、英鎊及日圓。

我們繼續相信應回饋剩餘現金予股東，並致力推行派發可持續並逐年遞增的股息政策。在考慮到集團於中至短期之資金需要及現時的現金水平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港幣1.10元)，二零一七年總派息金額為每股港幣2.5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0元)。

風險管理

作為環球企業，集團面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的各種風險和不明朗因素。自二零一六年起，集團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建立了包括策略風險評估的風險管理框架(「框架」)。該框架為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清晰概述。該框架是一個結構化、系統化及有效的風險及監控系統，用於管理策略、營運、財務、財務報告和合規風險，並提升於集團各層面的明確性。董事會和管理層明白該框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監督該框架，並定期接收及審閱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所提交的報告。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由集團執行委員會委任的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

有關該框架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50頁至第5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生產力及廠房發展

集團對其100%內部垂直整合製造業務模式作出調整，輔以顯著比例的外判生產，同時建立一支更具彈性的團隊。於實施此策略性轉型，令成本效益及營運效益增加，更重要的是讓集團可以靈活地迅速應對不斷轉變的市場情況。憑藉擁有可調整規模的生產團隊，集團可以容易地迅速縮減或擴大生產運作。去年集團員工總數中稍多於10%為彈性聘用的員工，其中包括臨時或短期合約員工及外判員工。

中國的工資在過去數年大幅上升，影響其作為製造基地的吸引力。另一方面，由於馬來西亞整體生產成本較低及有利的匯率，因此逐漸成為更具吸引力的地區而值得注意。鑒於位置鄰近集團於新加坡的運作，集團在馬來西亞設立了新的SMT機器裝嵌廠房，以支持集團SMT解決方案業務的擴展。集團於馬來西亞設立的第二座廠房預計於二零一九年初投入運作，預期馬來西亞廠房將在集團製造活動中佔更大比重。



生產力及廠房發展(續)

集團亦一直積極追求自動化/機械人技術及實行智能生產，以提高於中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及歐洲廠房的生產力。ASMPT的最終目標是將全部生產廠房轉型為智能廠房，讓集團的全球生產基礎設施與先進的計劃及製造執行軟件解決方案無縫接軌。

研究及發展

集團於研究及發展的不懈努力得到認同。於二零一八年發表的湯森路透報告中，ASMPT被選為全球百大科技領導企業之一。湯森路透認為全球百大科技領導企業皆為可望推動科技未來發展的機構。集團亦於2017第三次榮獲香港工商業獎科技成就大獎。

多年來，ASMPT積極投資於研發方面，以為客戶創造更高價值、加強集團核心競爭、以及開發嶄新的尖端解決方案。目前，ASMPT擁有七間研發中心，分別位於成都、香港、台灣、新加坡、慕尼黑(德國)、韋茅斯(英國)及布寧根(荷蘭)。集團共聘用超過1,800名研發專才，其中約51%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共投入港幣14.4億元於科技研究及產品開發，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5.6%，這與集團將設備業務收入約10%投放於研發工作的長期政策一致。

此外，集團亦與行業領袖包括華為科技、江陰長電先進封裝(JCAP)、the Indium Corporation of America (INDIUM)、羅門哈斯電子材料(RHEM)及欣興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UMTC)組成聯盟，開發低成本、高產量的WLFO及PLFO生產製程。通過廣泛的研究及發現，集團在解決若干WLFO及PLFO的難題上取得突破，並更深入了解可提升先進封裝技術的工序。為了與業界分享集團的研究結果及為業界帶來裨益，集團曾先後於論文集及期刊發表有關文章。連同來自這聯盟已申請的專利，集團持有逾1,100項由集團各研發中心開發的專利。

為穩居工業4.0發展的前列位置，ASMPT與德國著名工業及軟件公司組成聯營公司 ADAMOS，以迎接工業物聯網所帶來的機遇。此策略性聯盟匯集最新的IT技術及行業知識，有助工程技術公司為客戶提供用於數碼網絡化生產上的「經試用和測試解決方案」。集團旨在透過上述合作，為機器及廠房相關的數碼化進程樹立標準及推動有關發展。

人力資源

人才是建立出色團隊的關鍵，因此ASMPT致力培育及保留人才。除了提供與市場水平一致的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集團亦注重於為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及正面共融的工作環境。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醫療及進修津貼、退休供款計劃等其他福利，以及舉辦增強團隊合作的活動，以增進同事間的友情及關係。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別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的員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人力資源(續)

為未來建立穩定的領導團隊，集團推行繼任計劃，旨在建立一支強大且團結的管理團隊並持續帶領集團發展。為讓領導者就未來作好準備，被選定為具資格加入下一代管理團隊的行政人員必須通過職位輪調、督導及培訓計劃，以讓他們作好準備，於適當時候接任領導崗位。

集團深明在業務所在地創造機會培育年輕工程人才的重要性，因此一直與當地大學及技術學院緊密合作，提供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集團亦於三年前在香港推出ASM科技獎(ASM Technology Award)，以表揚和獎勵在畢業專題研習表現出色的學生。集團藉此除維持學生對科技創新的興趣外，亦期望可為市場培育準備投身科技創新行業的人才，同時吸引學生加入ASMPT開展事業。

在發展業務及擴大全球據點的同時，集團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義工活動及捐款以回饋身處的社區。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投入約100,000小時在義工活動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6,400名員工，其中包括1,900名臨時或短期合約員工及外判員工。在所有員工中，約1,300名位於香港、9,400名位於中國大陸、1,600名位於新加坡、1,300名位於德國、1,500名位於馬來西亞、500名位於英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二零一七年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46.0億元，二零一六年則為港幣39.6億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

業績及分配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2.5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0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載於第66頁至第15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的集團財務摘要、對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及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16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8頁至第24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6項。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論述、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刊載於本年報第55頁至第57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中。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15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0項。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4項。

董事會報告(續)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按面值發行2,238,100股股份予部份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買3,245,8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項。

可換股債券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8項。

銀行貸款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3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獲授權購回本公司普通股，惟不得超過該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4%。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3,245,800股普通股股份，總代價約為港幣3.486億元(不包括股份購回之直接應佔相關買賣成本)。該等購回之股份已隨即註銷。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代價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二零一七年九月	221,800	110.00	105.00	23,98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24,000	115.00	113.50	2,752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3,000,000	110.00	101.20	321,835
	3,245,800			348,56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日期後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在聯交所以代價總額(不包括股份購回之直接應佔相關買賣成本)港幣1.041億元購回合共947,900股股份，該等已購回之股份已隨即註銷。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06,288,133股。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後在聯交所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代價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二零一八年一月	947,900	110.00	107.90	104,124

本公司董事相信上述回購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之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信託人按照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在聯交所購入合共323,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股票的購買成本為港幣3,410萬元。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1,150,11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262,641,000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小姐，主席

樂錦壯先生

黃漢儀先生

鄧冠雄先生

孔祥輝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執行董事：

李偉光先生，行政總裁

周全先生，卓越企業執行副總裁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

徐靖民先生，首席營運總監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

黃梓達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樂錦壯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依章退任董事職位，而彼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列載如下：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現年六十二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出任署理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從事執業律師逾三十年，並於二零一二年退休。

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四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初時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彼現時為何超凡樂錦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退休前，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彼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l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彼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續)

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二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期間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鄧先生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加拿大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在加拿大及香港任職於從事製造行業、銀行業務及公用業務之數間大機構。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彼持有工業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孔祥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六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孔先生於電子及高科技行業具有豐富的知識和工作經驗。彼於一九八零年加入美國摩托羅拉公司任職工程師開展其事業。於一九九六年，彼成為摩托羅拉於中國一間子公司的總經理。此後，孔先生在不同地區擔任多個高級職位，管理摩托羅拉於中國和亞洲的多個業務。由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彼為摩托羅拉北亞地區企業副總裁及總經理。孔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Royal Philips N.V.，任職執行副總裁及大中華區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Royal Philips N.V.執行委員會成員，並出任該職位至其二零一五年退休。孔先生於一九七四年獲得台灣大同技術學院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亦於一九八零年獲得美國Tennessee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電子工程碩士學位。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彼亦名「Chuck del Prado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ASM International N.V. (「ASM International」)之管理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出任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作為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荷蘭阿爾默勒的總部監督ASM International集團之全球營運。在彼之三十年事業中，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就高科技電腦及半導體產品具有全球性銷售、市場營銷、生產及顧客服務方面之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於ASM America擔任總裁及總經理，負責有關Epitaxy及Thermal ALD產品系列之研究及發展、銷售、生產及服務。彼亦領導向所有美國客戶銷售ASM International之前工序產品及提供服務。在此以前，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曾擔任ASM Europe之市場、銷售及服務總監。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在二零零一年加入ASM International之前，曾於台灣及荷蘭之ASM Lithography Holding N.V. (ASML)任職五年，管理步進式晶片生產及顧客管理系統。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IBM Nederland N.V.出任銷售及全球客戶管理之職務。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持有荷蘭屯特大學工業工程及科技管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彼亦名「Peter van Bommel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ASM International之首席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管理局成員，為期四年，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再獲委任，任期四年。彼持有荷蘭鹿特丹伊拉斯謨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七九年起加入飛利浦公司工作，並在此渡過其事業大部分時間。由九十年代中期至二零零五年，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曾任職飛利浦集團數個業務單位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出任NXP(前身為飛利浦半導體)首席財務總監職位，其後，由二零零九年一月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彼亦是Odersun AG(薄膜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製造商)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四月，van Bommel先生再獲委任為Royal KPN N.V.之監事會成員及其審核委員會主席。van Bommel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委任為Neways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N.V.(該公司股份於阿姆斯特丹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NEWAY)之監事會成員。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起擔任Stichting Bernhoven的執行董事。

李偉光先生，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學士及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李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的諮詢委員會的主席。

周全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集團首席營運總監，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卸任首席營運總監職務。此後，彼擔任卓越企業執行副總裁一職，並繼續擔任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彼持有香港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製造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徐靖民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集團首席營運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物料業務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徐先生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五年工作經驗。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任職於香港及新加坡數間大型半導體公司。徐先生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持有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持有製造技術、信息系統及工商管理三個碩士學位。

黃梓達先生，現年五十四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黃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逾三十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彼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新加坡特許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除執行董事外，包括下列人士，彼等之資料如下：

黃任武先生，現年五十八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技術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陳鴻先生，現年六十三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IS)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持有香港理工學院(後改名為香港理工大學)之公司秘書及行政文憑。陳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

鄧銳堅先生，現年六十四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退休前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光電、COB及顯示屏)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於香港理工學院(後改名為香港理工大學)畢業。彼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時為產品設計師，並於領導LED、COB及顯示屏設備業務分部之前，在製造、現場安裝工程、銷售和營銷部門擔任管理職位。彼於半導體行業具有豐富的經驗，並曾於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HKUST)授課。

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現年五十六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SMT解決方案分部之首席執行官。Lauber先生在SMT設備行業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Laub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掌管SMT業務，該業務其後於二零一一年被本集團收購。彼於收購後加入本集團。彼持有德國Fachhochschule Augsburg (Augsburg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電機工程(Dipl.-Ing. FH)學位。

林鼎松先生，現年六十四歲，為本集團企業營運執行副總裁。林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生產管理及機械科技(榮譽)理學士學位及運籌學理科碩士學位。

蒲增翔先生，現年五十歲，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光電、COB及顯示屏)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Sydney，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獲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工程商業管理碩士學位。蒲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服務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晉升為高級副總裁。於過去的二十六年，彼於集成電路、CIS、SMT解決方案及光學業務單位出任多個職位。彼於電子產品供應鏈的廣泛認識，為彼提供充分機會開拓廣泛客戶聯繫，了解市場需求並能提供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當前和未來的需求。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本集團制訂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該制度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決議(其中包括)公司應向該制度供款港幣3,460萬元，以使該制度之信託人能就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之服務，為其受益認購或購買合共3,363,300股本公司股份。該股份於各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當中2,631,200股、488,200股及243,900股股份的合資格期間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合資格期間」)、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授予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該認購或購買的3,363,300股本公司股份中，366,500股股份(「授予股份」)被分配在可行的情況下儘快以市價在聯交所購買。

此外，董事會決議，指令根據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信託人購買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代表三位執行董事(即李偉光先生、徐靖民先生及黃梓達先生)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根據該制度合資格獲得之股份總數，惟該等授予股份受二零一七年合資格期間規範，以信託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獨立信託人在聯交所購買合共323,000股授予股份，即佔本公司於購買當日已發行的股本約0.079%股權，總值為港幣3,410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董事會決議取消及撤銷授予八名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43,500股授予股份，並按董事會執行董事認為合理之數額向該八名僱員發放現金花紅。獨立信託人於聯交所購買的323,000股授予股份連同自二零一六年度結轉的3,000股未分配授予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合資格期間屆滿時在無償的情況下轉至上述執行董事及關連人士的名下。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李偉光(附註一)	實益持有人	1,537,100	0.38%
徐靖民(附註二)	實益持有人及配偶的權益	223,800	0.05%
黃梓達(附註三)	實益持有人	160,000	0.04%

附註：

- 按照制度，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議決就本公司管理層及僱員就其提供之服務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分配股份。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同意分配予李先生合共236,000股本公司股份，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118,000股、78,700股及39,3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李先生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其中118,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歸屬。彼持有之1,537,100股股份已包括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78,700股股份及39,300股股份。
- 徐先生為221,8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由於其配偶蘇麗雲持有2,000股股份權益，彼亦被視為持有該等股份。按照制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同意分配予徐先生及其配偶(其配偶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擔任會計經理)合共72,000股本公司股份，徐先生及其配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及其配偶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37,000股、23,300股及11,7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徐先生及其配偶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其中37,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歸屬。彼持有之223,800股股份已包括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23,300股股份及11,700股股份。
- 按照制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同意分配予黃先生合共80,000股本公司股份，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40,000股、26,700股及13,3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黃先生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其中4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歸屬。彼持有之160,000股股份已包括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26,700股股份及13,300股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及本公司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若干之名義股份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所述之權利及ASM International N.V.授予若干董事購買該公司股份之認股權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股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ASM International N.V. (附註一)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103,003,000	25.18%	-	-	-	-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103,003,000	25.18%	-	-	-	-
Citigroup Inc.	(附註二)	28,891,454 (附註二)	7.06%	3,699,948 (附註二)	0.90%	24,192,758	5.9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三)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28,517,578	6.97%	-	-	-	-
FMR LLC (附註四)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24,610,211 (附註四)	6.02%	-	-	-	-
JPMorgan Chase & Co.	(附註五)	21,856,818 (附註五)	5.34%	13,315,976 (附註五)	3.26%	5,463,742	1.34%
GIC Private Limited	投資經理	20,458,036	5.00%	-	-	-	-

附註：

- ASM International N.V.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SM Pacific Holding B.V.持有103,003,000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
- 由Citigroup Inc.持有的利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股份數目 (可供借出股份)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450,345	-	-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4,248,351	3,699,948	-
核准借出代理人	24,192,758	-	24,192,758

28,891,454股的好倉包括2,848,747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其中614,862股相關股份衍生自上市及可轉換文書之衍生工具，另外72,128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其餘2,161,757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

主要股東(續)

附註：(續)

二、 (續)

3,699,948股的淡倉包括239,728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其中72,128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其餘167,600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

三、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被視為持有28,517,578股股份。該等股份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ASB Holdings Limited、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ASB Bank Limited、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ASB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Capital 121 Pty Limited、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Colonial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Colonial First State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UK Holdings) Limited、Realindex Investments Pty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SI Holdings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及First State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四、 FMR LLC被視為持有24,610,211股股份。該等股份透過其附屬公司(全資或其他方式擁有)持有。其附屬公司包括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FMR Co., Inc.、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U.K.) Inc.、FMR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Hong Kong) Limited、FIAM Holdings Corp.、Fidelity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FIAM LLC、Fidelity Investments Money Management, Inc.、Fidelity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Fidelity Selectco, LLC、Strategic Advisers, Inc.、Fidelity Canada Investors LLC、483A Bay Street Holdings LP、BlueJay Lux 1 S.a.r.l.、FIC Holdings ULC、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

24,610,211股的好倉包括39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該相關股份衍生自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

五、 由JPMorgan Chase & Co.持有的利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股份數目 (可供借出股份)
實益持有人	14,140,394	13,315,976	-
投資經理	2,252,682	-	-
核准借出代理人	5,463,742	-	5,463,742

21,856,818股的好倉包括3,235,148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其中包括572,469股相關股份衍生自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及2,662,679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

13,315,976股的淡倉包括3,405,951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其中11股相關股份衍生自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而45,230股相關股份衍生自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另外328,840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實物交收之衍生工具，其餘3,031,870股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上之權益及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本集團所進行的關連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公司訂立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集團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獎勵董事及應嘉許之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5項。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作為董事的任何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的抗辯中獲判勝訴或被判無罪，其所招致的一切法律責任，均可從本公司資金中獲得賠償保證。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先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先買權之條文，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對先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客戶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少於30%。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供應商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購貨額少於3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1,055,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方案。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訂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附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採納及執行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的方式註解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九名董事，其中一人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董事會在業務領域、財務、法律、技術和工業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香港、新加坡、泰國及荷蘭。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樣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鄧冠雄*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孔祥輝**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

李偉光	（行政總裁）
周全***	（卓越企業執行副總裁）
徐靖民****	（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	（首席財務總監）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 鄧冠雄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 孔祥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周全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徐靖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具備此資歷的董事，而彼等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須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和其他素質。本公司亦會不時地以其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作為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甄選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a)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以監督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的管理，令其負責任地以可盈利及可持續的方式發展並以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 (b)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d)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e)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f)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g)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h) 保留、監察、賠償及終止獨立顧問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全力支持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之職位由Orasa Livasiri小姐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李偉光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董事會(續)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任何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選的董事將於其獲選後第三次的股東週年大會時退任。退任之董事將留任至其須退任的股東大會結束時，並可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樂錦壯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須退任董事職位，而彼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Orasa Livasiri小姐(提名委員會主席)、樂錦壯先生及黃漢儀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鄧冠雄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的一組董事候選人；(ii)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受益於具有合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層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成員的基本組合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4頁之「董事出席率」。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董事會獲得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更新，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董事承諾遵守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紀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別紀錄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參與持續專業培訓計劃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 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 簡報會/ 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 變動、董事責任或 其他相關題材的 培訓/簡報會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Orasa Livasiri	✓	✓	✓
樂錦壯	✓	✓	✓
黃漢儀	✓	✓	✓
鄧冠雄	✓	✓	✓
孔祥輝(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i>非執行董事</i>			
Charles Dean del Prado	✓	✓	✓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	✓	✓
<i>執行董事</i>			
李偉光	✓	✓	✓
周全(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	✓	✓	✓
徐靖民	✓	✓	✓
黃梓達	✓	✓	✓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

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而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董事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的紀錄則由行政總裁的私人助理備存。會議紀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慣例，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續)
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九次董事會會議。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	董事會會議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二零一七年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9/9	4/4	1/1	3/3	1/1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	9/9	4/4	1/1	3/3	1/1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	9/9	不適用	1/1	3/3	1/1
鄧冠雄	9/9	4/4	不適用	3/3	1/1
孔祥輝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 名委員會成員)	1/5	不適用	1/1	1/2	0/1
<i>非執行董事</i>					
Charles Dean del Prado	7/9	不適用	1/1	2/3	0/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9/9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i>執行董事</i>					
李偉光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全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徐靖民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黃梓達	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董事會(續)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公司的僱員，對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執行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收入、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審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企業管治報告(續)

管理職能分配(續)

管理層為董事會各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集團訂單狀態、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公司網頁(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113頁至第11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6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五位成員，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其他四位成員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小姐、樂錦壯先生及鄧冠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員工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及在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三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4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酬金政策和結構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亦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有關建議諮詢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6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的年度薪酬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港幣2,000,001元 — 港幣2,500,000元	1
港幣4,500,001元 — 港幣5,000,000元	2
港幣5,500,001元 — 港幣6,000,000元	1
港幣6,500,001元 — 港幣7,000,000元	1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1
港幣8,500,001元 — 港幣9,000,000元	1
港幣10,000,001元 — 港幣10,500,000元	1
港幣12,500,001元 — 港幣13,000,000元	1
港幣24,500,001元 — 港幣25,000,000元	1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布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內部監控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性的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與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擔任一個重要的角色，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公司提供客觀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定期對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核。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於合理期間內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的內部審核經理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委員會對現有的監控感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於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可能存在不當行為的關注。

問責及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於會計、相關財務管理擁有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和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4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已完成之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二零一七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及
- 提供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續)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58頁至第6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核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1,938,000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465,000元及就非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港幣2,370,000元。以上所述支出均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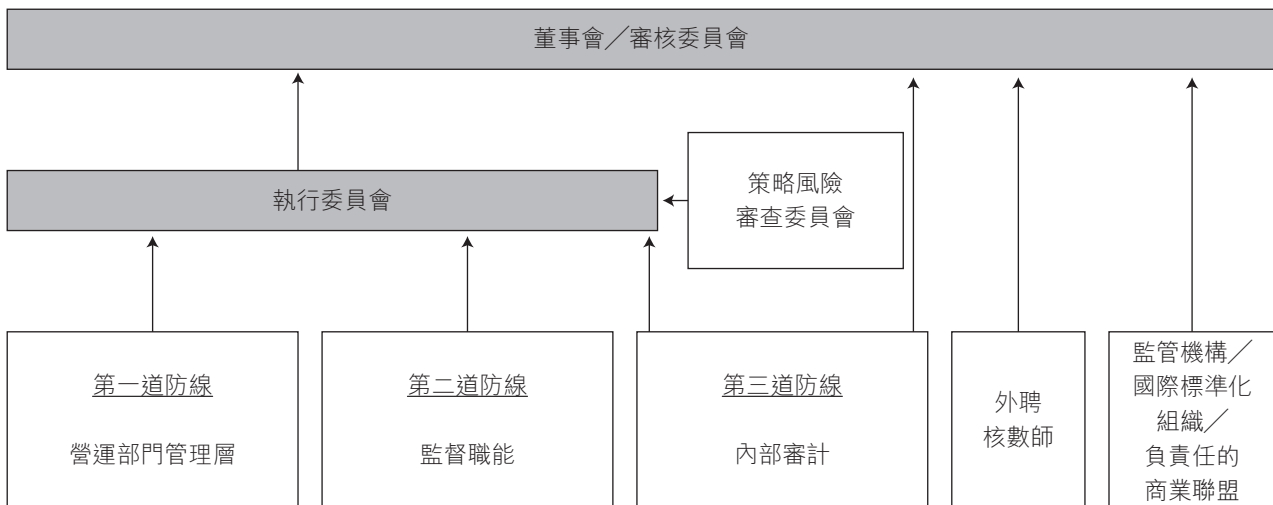
董事會已知悉其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審閱有效性的責任。董事會評估及釐定集團為達成策略性目標所願意承受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公司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另一方面，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認其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就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管理層亦負責評估集團風險控制／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

於二零一六年，集團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建立了包括策略風險評估過程的風險管理框架(「框架」)。該框架為董事會和管理層提供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清晰概述。該框架是一個結構化、系統化及有效的風險和監控系統，管理策略、營運、財務、財務報告和合規風險，並提升本集團各階級的明確性。董事會和管理層明白該框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框架



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續)

框架(續)

三道防線為評估及降低集團整體的風險水平訂下清晰的監督和協調責任，以確保有效地識別、衡量、監察和控制集團面對的風險。

- **第一道防線 — 營運部門管理層**
部門管理層擁有並管理風險，並負責進行和建立適當的監控，以便集團每天有效地營運。設立適當的管理監控措施，以監測持續合規情況及指出監控漏洞。
- **第二道防線 — 監督職能**
監督職能為管理層提供專門知識、卓越流程及為監控第一道防線的管理層提供原則、治理、角色和職責的概述，幫助確保風險和監控程序按預期實施。監督職能包括財務和稅務、資訊技術、人力資源、法律和合規及包括質量和檢查的卓越營運。
- **第三道防線 — 內部審計**
集團內部審計為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提供獨立及客觀的保證。集團內部審計有主要的滙報途徑，並通過審計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該框架亦以COSO內部控制 — 整合框架作考慮管理風險，以達成目標。

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作為三道防線的補充，直接向由集團行政總裁及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集團執行委員會滙報。於二零一七年，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由集團高級副總裁擔任主席，及各負責集團主要職能業務的分部管理層代表組成。風險審查委員會的工作為確定和評估將妨礙本集團達成其目標的風險，以及分析和建議如何管理風險。這將加強風險管理，以便識別、審閱和適當管理本集團面對的所有重大風險。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定期向執行委員會滙報主要風險，並每年向董事會滙報。集團已成立數個工作小組，為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作詳細研究，以及建議適當的行動管理已識別的風險。

董事會在執行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公司框架，持續審查集團的首要風險和新出現的風險。於年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框架，風險識別、評估及風險管理程序，集團主要風險及主要新興風險，以及為減輕此等風險而實施的監控情況進行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原則是涉及內幕消息時必須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布。

本公司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

公司已在其商業操守準則內明確訂明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資料。

本公司亦就外界對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並指定及授權集團內高級行政人員擔任公司發言人，回應特定範疇的查詢。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十分重要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已準備就緒、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接收有關本公司之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訊息(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所有公告和通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布。此外，為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於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舉行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其代表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有關電話會議會於網上直播。除此之外，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包括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一七年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進行的會議逾500次。

任何有關與股東溝通之政策的問題會轉遞至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大會

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能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會議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在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演講廳3至5號舉行。各股東在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址(www.asmpacific.com)內之投資者關係網頁。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公司和聯交所的網站公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工業街16-22號屈臣氏中心12樓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將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起遷移至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如董事會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3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續)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致：投資者關係部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新地址(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電話： (852) 2424 2021；(852) 2619 2529
圖文傳真： (852) 2481 3367
電郵： 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舉行的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而本公司於同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該等修訂包括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及開曼群島法例的現行條文作出的若干修訂及一些董事會建議的內務修訂。有關組織章程細則修訂之詳情，刊載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連同二零一六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報告涵蓋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資料，並顯現集團把可持續發展措施融入企業管治、風險管理、環境保護、人才發展、工作環境安全及產品與服務等專注範疇的承諾。集團採用以持份者為中心的方案，透過各種公開及透明的溝通渠道積極與不同持份者組別保持互動，讓他們知悉有關ASMPT的最新發展資訊。

環境

ASMPT致力全面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務求令地球更清潔及安全。集團的環境約章顯示集團透過具備能源效益的方案及技術、節約資源、循環再用及預防污染對保護環境作出承諾。

集團位於中國、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主要業務地點的環境管理系統每年均獲年度ISO14001認證。有關認證列明機構可採用的環境管理系統的規定，以加強環保表現、履行合規責任及達其環保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集團並不知悉於其經營業務的所有國家有任何違反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及規例而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集團採取若干措施以改善能源效益及減低能源消耗，包括：

- 更換舊式冷水機組以提高效能
- 使用具能源效益的LED照明代替熒光燈管
- 使用新控制系統代替舊式熱泵以提升效率
- 使用空氣壓縮機的熱力回收系統代替電熱機為電鍍生產線提供熱力
- 在定速空氣壓縮機中採用變速驅動技術以節省能源
- 採用時間控制及把空調系統溫度調高一度
- 關掉毋須使用的生產設備而非開啟待機模式

集團不時提醒員工於非使用時關燈、電腦及其他辦公設備，並鼓勵使用視像會議進行溝通以減少出差。

貨運是集團業務流程中的主要碳排放源頭之一。經過深入分析後，集團決定於馬來西亞成立新的生產設施生產SMT設備，目標為由馬來西亞生產設施付運貨品予亞洲客戶。集團估算此舉將可每年減少約六噸碳排放。

ASMPT的引線框架及精密機器產品的製造工序需要用水。為了預防水污染及確保有效利用水資源，集團已在中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引線框架生產廠房設置廢水處理及循環再用設施以處理電鍍生產線產生的廢水，並監察耗水量以確保及早發現任何滲漏。

可持續發展報告(續)

環境(續)

為進一步加強員工的環保意識，集團於新加坡及香港辦公室推行「Bin the Bin」措施。顧名思義就是將員工工作桌旁的垃圾箱移走，員工需把廢物帶至中央回收點放進不同的分類垃圾箱。此舉將提高回收廢物的數量及回收質素。由於員工需花更多努力處理廢物，他們將更為謹慎以減少製造不必要的廢物。

社會 員工

員工在推動公司增長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因此ASMPT致力為員工謀福祉。集團貫徹公平的僱傭政策及營造一個能鼓勵及推動每一位員工不斷創新、發揮創意及無論獨立地或在團隊中均能有效工作的工作文化。

作為一間在超過30個國家經營業務的環球企業，ASMPT採取綜合人力資源策略，確保實施公平的僱傭政策，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的就業、發展及晉升機會。集團相信，不論性別、種族、年齡、宗教信仰、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性取向及／或其他方面，員工皆可憑藉其各自的專業知識、經驗及努力作出重大貢獻。此外，集團對在工作環境中出現性騷擾零容忍，亦絕不縱容此等違法行為。於二零一七年，集團並無接獲任何性騷擾報告。

ASMPT設有架構完善及公開的年度表現評核系統。員工薪酬是以行業市場水平為標準，且與員工的個人表現、責任範疇、資格、工作經驗及能力相稱。

集團每年進行一次薪金及職業發展檢討以確保競爭力，並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向符合資格的員工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醫療及培訓津貼。

集團深明維持工作與生活平衡對建立積極進取及竭誠努力的員工團隊非常重要，因此，集團定期舉辦「家庭日」、義務工作及兒童足球學院等活動。集團鼓勵員工及家屬參加，藉以促進家庭凝聚力及聯繫。

客戶

集團一直堅守透過提供配備先進科技的優質產品及解決方案，為客戶創造最大價值及帶來創新解決方案的使命。就此，集團致力確保旗下產品及解決方案均符合環保、具生產效益及成本效益。

集團位於中國、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主要業務據點的質量管理體系均獲ISO 9001認證。所有設備均須經過質量及可靠性部門的嚴格測試及認證。集團透過全面升級計劃與客戶建立信任，有關計劃讓集團在產品發生問題時得以為客戶提供即時支援。

社會(續)

供應商

集團致力確保採購過程鼓勵公平競爭，並在選擇供應商時保持高度客觀、不偏不倚。在挑選供應商時，集團會根據他們的價格、服務、質素、技術、產能、成本效益、業務誠信、可持續發展性、增長潛力及管理系統為考慮因素。在遍佈全球的慣常夥伴及供應商的支持下，集團不斷改善供應鏈管理程序，務求為客戶帶來可持續的體驗。

集團相信，共同的基礎及價值觀有助其與夥伴及供應商建立緊密而長久的關係。因此，集團期望所有供應商均奉行與集團一致的高道德、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及環保標準。集團的供應商行為準則乃以負責任的商業聯盟(RBA)的行為準則為基準，當中清楚列明集團在供應商關係、童工、強迫／強制勞動、人權、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賄賂與貪污等各方面對供應商的明確期望。供應商行為準則的內容按照集團的文化、核心價值及業務慣例編撰，並定期更新以確保其相關性。供應商行為準則的內容可於ASMPT的官方網站查閱。集團會評估及查核供應商，作為定期業務檢討的一部份。

社區

ASMPT積極為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作出貢獻，並專注於三個主要範疇，包括社區福祉、透過教育提升年輕人的能力及鼓勵環保計劃。多年來，集團一直透過捐款及組織員工參與義工活動，支持慈善活動及非牟利機構。於二零一七年，集團參與、贊助及／或捐助76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向集團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貢獻約100,000小時的義工服務。

ASMPT已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及「十八區關愛僱主」獎項，以表揚其自二零一二年以來關愛香港社區、員工及環境方面作出的貢獻。集團亦獲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基金)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HKPC)頒發「開心工作間」標誌，表揚其透過舉辦「企業關愛」、「企業智慧」、「企業韌力」和「企業動力」四大範疇活動推廣「開心工作間」所作的努力。此外，新加坡、中國、馬來西亞及歐洲多家廠房的員工亦組織參與慈善跑、捐血及探訪福利院等多項活動，協助籌款以提供醫療及福利援助。

集團相信教育能為生命帶來正面影響。為實現「開拓數碼世界」的集團願景，集團創造培養及培育年輕工程人才的機會。為此，集團透過提供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與區內大學及工程學院緊密合作。於二零一七年，集團各項計劃惠及192名學生。集團亦於三年前推出ASM科技獎，旨在表揚及獎勵在畢業項目中展現卓越科技及創新表現的學生。於二零一七年，ASM科技獎獲合共十支來自香港各間大學的團隊參與。除了頭三支優勝團隊獲頒ASM Pacific Technology獎學金外，奪冠的教育機構亦獲得獎勵。

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詳情可詳見於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載於集團官方網站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6頁至第15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已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我們因減值測試的複雜性及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已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4項所詳述，為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408,696,000元及港幣246,628,000元。為確定商譽和無形資產的減值金額需要估計可收回金額，即已分配至商譽和無形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是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至現值釐定，並需要使用關鍵假設，包括折現率，終端增長率，銷售預算及毛利率，同時考慮到經濟前景，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依據該單位過去的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貴集團管理層確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並無已確認的減值。

我們對評估已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適當性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減值測試程序，包括所採納的估值模型，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及使用的假設；
- 評估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模型的適當性；
- 通過考慮經批核的財務預算，管理層的商业計劃，可用的行業和市場數據來評估銷售預算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 通過將歷史財務預算與實際業績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於編製財務預算的歷史準確性；及
- 聘請我們的估值專家評估所使用的折現率和終端增長率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與稅務事宜有關的稅項撥備

我們因評估稅項撥備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與稅務事宜(如下文所定義)的稅項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所詳述，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稅務事宜」)。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就相關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徵收範圍內的收入來源而被額外徵收重大稅項，或對現時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公司有重大的稅項調整。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購買港幣371,113,000元之儲稅券。基於貴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貴公司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及稅務相關費用之支出的撥備。

我們對評估與稅務事宜有關的稅項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聘請我們的稅務專家，通過考慮最近在香港出現的類似稅務案件，貴集團與香港稅務局的往來函件，以及貴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評估就稅務事宜的稅項撥備之基準的適當性；
- 根據貴公司就稅務事宜所估計的稅項撥備之基準而確定所得稅撥備的足夠性；及
- 考慮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稅務事宜之披露是否足夠。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保證撥備

我們因 貴集團管理層在釐定保證期間內有關修正工作成本的撥備涉及重大估算(主要是最長期間為2年的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而確定保證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項所詳述，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保證責任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可靠地估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確認與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有關的保證撥備為港幣327,048,000元，亦為 貴集團根據與客戶的相關函件和合約及 貴集團對估算修正工作成本之經驗而對 貴集團所須承擔責任之最佳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對評估保證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如何估算保證撥備；
- 與 貴集團管理層討論及參考與客戶的相關函件和合約以評估管理程序對保證撥備的確定及估算；
- 訪問管理層以了解修正工作的成本估算基準，並就 貴集團處理此類事項的經驗，評估修正工作成本估算的合理性；及
- 通過比較實際支出和過往已作出的保證撥備，評估由管理層評估之保證撥備的歷史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撥備

我們因評估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及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存貨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項所披露，存貨的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因科技轉變而導致的過時存貨，考慮其可收回金額，並對此作出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亦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然後以生產計劃和因應現時市場的情況和科技變化所預期未來市場需求及最近期的發票價格，以考慮並估算那些預計過剩存貨的存貨撥備金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5,368,889,000元。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對評估存貨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如何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並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
- 了解和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過時存貨的基準及預計過剩存貨估算的適當性；
- 對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進行抽樣測試；
- 通過將實際虧損與過往已確認的撥備進行抽樣比較，評估由管理層估算之存貨撥備的歷史準確性；及
- 以抽樣形式，評估可變現淨值的準確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會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黃琳箐。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7	17,522,713	14,249,093
銷貨成本		(10,471,339)	(8,891,618)
毛利		7,051,374	5,357,475
其他收益		88,410	78,433
銷售及分銷費用		(1,497,944)	(1,277,326)
一般及行政費用		(937,624)	(785,079)
研究及發展支出	9	(1,436,191)	(1,242,7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	(33,360)	(51,348)
重組成本	12	—	(97,89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10	202,104	—
財務費用	13	(162,489)	(188,532)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所得稅開支	14	(478,578)	(354,567)
本年度盈利	15	2,795,702	1,438,382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			
— 本公司持有人		2,815,473	1,463,864
— 非控股權益		(19,771)	(25,482)
		2,795,702	1,438,382
每股盈利	19		
— 基本		港幣6.90元	港幣3.61元
— 攤薄		港幣6.35元	港幣3.60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2,795,702	1,438,382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575,484	(213,983)
—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36	3,023	(23,63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578,507	(237,61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374,209	1,200,765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3,393,984	1,226,175
非控股權益		(19,775)	(25,410)
		3,374,209	1,200,7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	2,426,005	2,157,965
投資物業	21	60,340	57,718
商譽	22	408,696	428,052
無形資產	23	542,101	571,528
預付租賃費用	25	115,046	20,461
其他投資	26	18,50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2,15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3,263	32,198
已付之租金按金		36,120	44,506
遞延稅項資產	37	361,673	307,0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761	101,633
		4,028,660	3,721,076
流動資產			
存貨	27	5,368,889	4,254,54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8	6,058,686	4,421,318
預付租賃費用	25	3,849	780
衍生金融工具	29	13,289	1,113
可收回所得稅		66,553	29,8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3,351	–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30	691,018	1,071,4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	2,365,911	2,138,886
		14,571,546	11,917,87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1	4,020,855	3,265,973
衍生金融工具	29	234	24,664
撥備項目	32	295,825	272,513
應付所得稅		349,999	332,734
可換股債券	38	–	2,224,895
銀行貸款	33	117,219	116,334
		4,784,132	6,237,113
流動資產淨值		9,787,414	5,680,763
		13,816,074	9,401,83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40,908	40,824
股息儲備		528,175	449,068
其他儲備		10,808,542	8,532,31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1,377,625	9,022,207
非控股權益		(149)	4,056
權益總額		11,377,476	9,026,263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8	2,121,830	—
退休福利責任	36	183,277	161,249
撥備項目	32	50,242	46,349
銀行貸款	33	—	77,556
遞延稅項負債	37	39,996	55,725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43,253	34,697
		2,438,598	375,576
		13,816,074	9,401,839

第66頁至第15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發布，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李偉光

董事
黃梓達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僱員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授予 制度持有之 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第35項)	庫存股份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其它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總額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0,453	1,228,718	-	-	-	155	72,979	-	266,932	(640,706)	6,876,176	161,812	8,006,519	29,466	8,035,985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1,463,864	-	1,463,864	(25,482)	1,438,382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214,055)	-	-	(214,055)	72	(213,983)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															
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6項)	-	-	-	-	-	-	-	-	-	-	(23,634)	-	(23,634)	-	(23,634)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	-	-	(214,055)	1,440,230	-	1,226,175	(25,410)	1,200,765
小計	40,453	1,228,718	-	-	-	155	72,979	-	266,932	(854,761)	8,316,406	161,812	9,232,694	4,056	9,236,750
可換股債券之兌換	157	161,063	-	-	-	-	-	-	(16,683)	-	-	-	144,537	-	144,537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	153,664	-	-	-	-	-	-	-	-	-	153,664	-	153,6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21,992)	-	-	-	-	-	-	-	-	(21,992)	-	(21,99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20,505)	21,794	-	-	-	-	-	-	(1,289)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14	132,945	(133,159)	-	-	-	-	-	-	-	-	-	-	-	-
已派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161,812)	(161,812)	-	(161,81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324,884)	-	(324,884)	-	(324,884)
建議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449,068)	449,068	-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824	1,522,726	-	(198)	-	155	72,979	-	250,249	(854,761)	7,541,165	449,068	9,022,207	4,056	9,026,263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2,815,473	-	2,815,473	(19,771)	2,795,702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575,488	-	-	575,488	(4)	575,484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															
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6項)	-	-	-	-	-	-	-	-	-	-	3,023	-	3,023	-	3,023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	-	-	575,488	2,818,496	-	3,393,984	(19,775)	3,374,209
小計	40,824	1,522,726	-	(198)	-	155	72,979	-	250,249	(279,273)	10,359,661	449,068	12,416,191	(15,719)	12,400,47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	303,223	-	-	-	-	-	-	-	-	-	303,223	-	303,22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34,064)	-	-	-	-	-	-	-	-	(34,064)	-	(34,0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34,165)	34,262	-	-	-	-	-	-	(97)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24	234,329	(234,553)	-	-	-	-	-	-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取消授予之															
股份	-	-	(4,628)	-	-	-	-	-	-	-	-	-	(4,628)	-	(4,628)
因附屬公司而額外產生之權益	-	-	-	-	-	-	-	(15,570)	-	-	-	-	(15,570)	15,570	-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140)	(149,435)	-	-	-	140	-	-	-	-	(140)	-	(149,575)	-	(149,575)
回購但尚未註銷之股份	-	-	-	-	(198,992)	-	-	-	-	-	-	-	(198,992)	-	(198,99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449,068)	(449,068)	-	(449,068)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489,892)	-	(489,892)	-	(489,892)
建議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528,175)	528,175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15,570)	250,249	(279,273)	9,341,357	528,175	11,377,625	(149)	11,377,476

附註：其他儲備乃指因附屬公司資本化集團借給其貸款而發行新股份予集團時，集團於此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所產生之變動。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調整：		
折舊	421,502	395,018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1,388	780
無形資產攤銷	52,279	41,911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497	2,725
商譽減值虧損	22,596	-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766)	(6,08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32,842)	18,352
保證撥備支出	195,723	229,11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202,104)	-
重組成本	-	97,899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98,595	153,664
利息收入	(31,041)	(26,410)
利息支出	162,489	188,532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52,347	45,927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4,210,943	2,934,382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減少	(5,504)	9,826
存貨之增加	(899,436)	(839,40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	(1,466,974)	(243,987)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減少	(2,316)	1,72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增加	579,930	903,005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增加(減少)	4,063	(2,023)
撥備項目之(減少)增加	(13)	4,482
保證撥備之使用	(168,252)	(275,173)
支付重組撥備之費用	(28,904)	(69,959)
退休福利責任之增加	3,648	2,44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34,064)	(21,992)
營運所得之現金	2,193,121	2,403,328
支付所得稅	(578,468)	(459,321)
退回所得稅	6,432	13,591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1,621,085	1,957,598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利息收入	31,041	26,4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347	26,3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58,894)	(393,16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3,263)	(32,198)
無形資產之增額	(16,146)	(8,681)
存置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798,072)	(1,497,152)
提取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239,019	635,332
支付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81)	-
其他投資之增額	(18,502)	-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138,551)	(1,243,114)
融資項目		
支付股份回購	(322,656)	-
新增銀行貸款	77,579	70,033
償還銀行貸款	(156,045)	(55,020)
派付股息	(938,960)	(486,696)
利息支出	(63,418)	(84,430)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1,403,500)	(556,113)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增加	79,034	158,37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138,886	2,020,145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147,991	(39,63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2,365,911	2,138,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 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其業務載於附註第44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部份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和財務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披露主動性」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以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評估因融資活動 (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引致之變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此外，倘若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的現金流量將計入融資項目的現金流量，則該等修訂亦要求披露該等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規定以下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須予披露：(i)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 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的變動；(iii)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 公平價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之期初及期末結餘對賬表 (包括該等項目) 載於附註第42項。根據該等修訂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披露去年的比較資料。除載於附註第42項的額外披露外，採用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預付特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 部份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移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尚待確定。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就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和金融資產減值要求的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與本集團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是：

- 所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一般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在其後的會計期間均按其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性投資(非持作買賣類別)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而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會於損益中確認。
- 就不導致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的非大幅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為以經修訂之合約現金流量，並以金融負債之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交易成本或費用會在經修訂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中調整，並於餘下年期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值之任何調整將會在修訂日期於損益中確認。現時，本集團就金融負債之非大幅修訂而調整其實際利率，並不在損益表上確認收益或虧損。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的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信貸事件發生才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潛在影響如下：

分類及計量

- 權益性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即其他投資)，如附註第26項所披露按成本減減值列賬。該等權益性投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合資格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將以其後報告期末的公平價值計量該等權益性投資，而公平價值的損益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積於投資重估儲備。於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與該等權益性投資相關之公平價值收益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至投資重估儲備。
-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如現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計量的相同基礎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以攤銷成本法入賬之金融資產與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於信貸虧損尚未產生時提早作撥備。

本集團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或准許下之簡化方法，就其應收賬款確認其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不會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對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無重大影響。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進一步減值將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盈利及增加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就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應表述其向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並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商品或特定履約責任的服務之「控制權」被轉移至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處理特定情況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在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了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就識別履約責任、主體與代理之考慮以及許可證申請指引作出澄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與及已識別以下方面將受到影響：

現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下，本集團於付運貨物及移交業權予客戶，與及將設備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至客戶時確認來自後工序設備銷售的收入。本集團已評估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擁有權轉移的方法下，新型或高度訂製的產品的銷售收入一般會於取得客戶接納時確認，即是當客戶有能力主導設備之使用及取得設備所有餘下利益的絕大部份之時間點。該等方法將會導致新型及高度訂製的設備之銷售收入，於較現時方法為遲的日期確認。

就有多項交付(包括安裝、服務類保證、培訓服務及免費購買若干數量零件的權利)的設備銷售合約而言，其代表從設備銷售分開的履約責任，就該等履約責任於相應的產品及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逐一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分配至不同的履約責任。與合約中未交付項目相關的收入會遞延至該等項目交付為止。這將會導致部份收入(安裝及培訓服務)較現時方法遲的日期確認。

此外，於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更多披露。

本公司董事有意採用有限追溯法，將於首次採用時的累計影響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的權益結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一個全面性的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以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租賃會計中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分將被移除，取而代之的模式是承租人必須確認全部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但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次按成本計量，隨後則按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當日未付之租賃款項之現值作初次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利息及租賃款項、租約修訂的影響及其他因素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預付租賃費用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營運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營運現金流量。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會將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經確認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預付租賃費用。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就使用權資產作個別或作一併呈列(猶如擁有該資產般呈列)，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在分類上有潛在變動。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約分類為營運租約或融資租約。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如附註第41項所披露)有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承擔港幣1,538,038,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該等租約為低值或短期租約。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港幣55,547,000元及已收取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港幣1,285,000元為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權利與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款項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因此該等按金以公平價值作初次確認，而公平價值與名義金額之間的差異將被視為額外的租賃款項，並包括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內。對已收取之可退回租賃按金類似的調整將被視為預付租賃款項。

此外，採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指出如何釐定「交易日期」，作為釐定匯率以用於初次確認資產、支出或收入，因其代價以外幣作預先支付或收取而確認之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

該等詮釋指明交易日期為當實體初次確認因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之日期。倘若有多項預先付款或收款，該等詮釋規定實體須為預付代價的每筆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本公司董事不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適用之披露。

除衍生金融工具是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此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若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有考慮其特性，本集團於計量日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亦會考慮該些特性。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涵蓋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涵蓋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價值都採用上述基礎。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透過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藉觀察輸入數據。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之權力；
- 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這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其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自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當日起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倘有需要時會作適當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集團成員之間的有關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抵銷。

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未導致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交易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的賬面值及非控股權益須作調整以反映其在該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按比例重新分配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

經調整後之非控股權益與所支付或收取的代價之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會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本公司持有人。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和所產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則除外。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高於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部分轉讓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會被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因獲得額外資訊而引致之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將計入權益內。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在其後報告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認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代表商譽受內部管理監察時的最低層面，並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須每年或者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於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虧損分配到該單位之商譽以減低其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盈虧金額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或受本集團監察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算，收入已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津貼及銷售相關稅項作出扣減。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收入將會被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產生零件備用額(即免費購買零件的權利)的設備銷售被視為多元收入交易,收到或應收的金額之公平價值會分配於在提供之設備及授予的零件備用額。分配至零件備用額的金額乃參考零件的公平價值計量。該金額並不於初始銷售時確認為收入,而是延遲至當集團提供相關配件及履行相關責任後才予以確認為收入。

貨物銷售所產生之收入於付運貨物或當移交業權並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後予以確認:

- 本集團把貨物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買家;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持續管理權或銷售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大機會會流入集團;及
- 與交易相關已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之實際利率應計入賬,而該利率為可將金融資產於預定期內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確認營運租賃收入的會計政策已在以下租賃會計政策中列載。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並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及永久業權土地(下列列載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適用於合資格資產)。在建工程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當這類資產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計提折舊。

折舊之確認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上的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即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日後用作自用的在建樓宇

當樓宇正在發展以作生產或行政用途時，於建築期間內就租賃土地之攤銷費用將計入為在建樓宇成本的一部份。在建樓宇是按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樓宇在可供使用時(即樓宇已位於所須地點及其狀況已符合管理層擬定之方式進行營運時)開始計提折舊。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按成本初次計量，並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個別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獨立購入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會作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的列賬方法相同。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盈虧(即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會在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見上文會計政策)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所需的減值虧損(如有)。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倘不能獨立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上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這三項中之最高值。原定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設備之成本乃根據存貨的種類按先入先出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預計售價扣減所有預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當撥備乃按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重組

倘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正式詳細重組計劃並令受影響人士確切預期該重組將會進行(即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公布其主要內容)，須確認重組撥備。重組撥備的計量只包括重組引致的直接支出，即重組所必須涉及的開支及並不包括企業持續業務的支出。

保證

若干因有關銷售產品法規而產生的產品保證責任的預計成本，其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而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計，於有關產品銷售當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綜合損益表呈列之「除稅前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能減免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初次確認商譽所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該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當期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租約

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融資租約下應收承租人賬款以本集團的租賃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賬。融資租約的收入會分配於多個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有關租約的尚存投資淨餘額有固定的週期回報率。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中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營運租約所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營運租賃費用，包括以營運租賃方式購入的土地成本價，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支出。營運租約所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倘訂立營運租約時收取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總計利益以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物業權益支付費用，集團會以實質上各成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本集團來作為分類的評估。倘這兩種成份均可清晰地確認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則整項物業當作營運租約。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次款項)應在初次確認時以租約中租賃土地成份與樓宇成份所佔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

當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作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費用」列賬及按其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當租賃費用不能確實地被分配為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則整項物業一般會按租賃土地屬融資租約之方式分類。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確認。

於初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獲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獲得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次確認時釐定。所有以正常方法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方法買賣為須於市場已訂立的規則或慣例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用於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帶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若干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實際利息法計量已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列賬，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之短期應收賬款則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被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有至到期之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於活躍市場沒有報價的權益性投資，其公平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並於每報告期間結算日以成本減任何可識別的減值虧損列賬。當本集團確立能收取股息之權利時，可供出售權益性工具之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就有否減值跡象進行評估。金融資產在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因發生單一或多項事故，導致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時會被考慮進行減值。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取款項之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60日的延期還款個案數目之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賬款客戶相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之可見因素轉變。

以攤銷成本法入賬的金融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

金融資產(包括可供出售權益性投資)按成本列賬，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現時市場上相近之金融資產回報率折讓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則以其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戶作出扣減。撥備賬戶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賬面值將與其撥備賬戶相註銷。在其後收回先前已註銷之金額將計入損益內。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倘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並無因購買、銷售或發行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引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集團之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與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用以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負債於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成份被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與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其各自之項目。倘兌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性工具結算，則為權益性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可換股債券(續)

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價值(包括任何內含的非權益性衍生特質)乃參照相類似而不含權益部份之債務的公平價值。該金額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基礎列賬為負債。

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是由複合工具整體之公平價值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所釐定。此金額會扣除所得稅影響確認及計入權益，隨後將不會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兌換股權獲行使(於此情況下，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溢價)。倘兌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尚未被行使，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保留盈利。在兌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債券涉及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內扣除。負債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可換股債券年期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條款如期付款，而發行人須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

由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以其公平價值列賬。如非定性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則於首次確認後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合約責任之金額；及
- 首次確認的金額扣減(如適用)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

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把金融資產轉讓，並實質上將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至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集團並無轉讓或無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已轉讓的資產，則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款項為負債。倘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款項為有抵押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續)

當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和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中之累計損益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進行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結算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結算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公平價值釐定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再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尚未計劃結算或不大可能結算之向海外業務應收或應付之貨幣性項目(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份)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則除外，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初次確認，並於集團出售全部或部份權益時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倘匯率於該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的產生(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的匯兌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權益，如適用)。

在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經營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有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該業務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此外，倘有關附屬公司之部份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經營業務時產生的商譽及就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調整將被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支付予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以權益性工具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於授予日釐定，並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其公平價值是基於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性工具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會歸屬之權益性工具數目。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權益性工具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任何支付予僱員以取消或結算授予權益性工具的款項將會當作權益性工具回購處理(即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回購日作計量。惟該款項超越已授之權益性工具公平價值的差額部份則除外，任何此等差額將會被確認為開支。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當授予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之間的差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期間為止。

特定借貸在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用作暫時性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益在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所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期間以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補償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會被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組成部分，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在扣除利息後的回報，應立即在發生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會立即轉入保留盈利，並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過去服務費用在福利計劃修訂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淨利息以期初之折現率及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計算。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為以下組成部分：

- 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費用、過去服務費用，以及在縮減及結算的損益)；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集團呈列首兩部分之界定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中。縮減損益以過去服務費用列賬。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之上限為有關計劃之退款，或減少對該等計劃之未來供款而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現值。

離職補償乃按當集團實體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補償時及其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時兩者之較早者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短期和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這些福利須確認為支出。

就確認僱員福利的負債，按應付予僱員的福利金額(例如工資及薪金及年假)扣除已支付金額計量。

就確認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的負債，按本集團於截至報告日就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作出之預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量。因服務費用、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除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其計入於資產成本外，均於損益中確認。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上之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商譽之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須作減值時，需要估算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需要管理層預測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其現值。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重大的減值虧損可能會產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港幣408,69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8,052,000元)。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4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無形資產之減值

在處理無形資產的入賬時，集團管理層根據資產的公平價值及其產生的現金流量以考慮其潛在減值金額。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在當有事件或情況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審閱；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一次計量，而不管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它可能會被減值。顯示潛在減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無形資產相關聯的重大技術改變及營運或現金流量的損失。

如果現金流量沒有如估計般實現，則有風險須在未來作進一步減值支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港幣542,10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71,528,000元)。關於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4項。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經營及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有些買賣交易所涉及的最終稅務決定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項目及與稅務有關的支出(如有)確認負債。如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紀錄的金額有所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在此等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集團須根據個別當地稅法及稅務機構意見以確定稅務狀況，相關稅法及意見可能十分複雜，而納稅人及當地稅務機構或有不同詮釋。倘有充足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預測的經營盈利、撥回現有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及已確立的稅務計劃機會，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年度末，管理層會根據預計未來應課稅盈利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的可收回性。由於未來發展是不確定且部份超出管理層所控制，故此需採用假設以估計未來應課稅盈利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期間。估計將在有充份證據顯示假設需作修改的期間內修訂。如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很可能無法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的撥回將於撥回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361,67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07,015,000元(見附註第37項))。

存貨

集團投放相當部份之營運資金於存貨，其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減去撥備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5,368,88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54,541,000元)。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管理層考慮生產計劃及預期的未來市場需求推算過量的存貨數量，從而估計需作撥備的金額。管理層主要按最近期發票的價格、現時市場的情況和可收回金額以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的金額會因應現時市況及科技其後的轉變而更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在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任何減值時，管理層定期審閱其可收回性、客戶之信譽可靠性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當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存在時，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乃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為基準。假如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降低，集團將需要作額外減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港幣5,212,68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540,968,000元)。

退休福利責任

退休福利及相關期間退休金成本淨額之責任是根據精算估值而釐定。該等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期薪酬增長率、退休金累進率及死亡率。折現率之假設乃參照適當期限及貨幣的高質素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而釐定。若未能獲取有關收益率，折現率之假設則依據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由於市場及經濟狀況不斷轉變，相關的主要假設可能與實際發展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退休福利責任出現重大轉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稅前重新計量淨收益為港幣4,577,000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前重新計量淨虧損為港幣35,085,000元)已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見附註第36項)。

撥備

保證成本及法律訴訟相關撥備的釐定涉及重大估算。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保證服務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就與客戶的合約及相關事宜作可靠的估計。管理層根據集團處理該等事宜的經驗就維修成本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的保證撥備為港幣327,0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6,402,000元)(見附註第32項)。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集團某些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平價值計量。在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集團採用在市場可觀察到的可用數據(倘有數據時)。當第一級輸入數據不適用時，集團會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會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定最合適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模式。

集團採用的估值方法，包括使用並非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來估算某些類型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之輸入數據。附註第6項及第21項提供有關在釐定各種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時所採用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化債務及股本水平而為持份者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	8,413,338	6,845,4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502	—
衍生金融工具	13,289	1,113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4,765,859	4,739,632
衍生金融工具	234	24,664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負債、可換股債券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相應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42%之銷售額及約45%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集團					
美元(附註a)	US\$	3,074,016	2,234,208	92,744	71,689
歐元	EUR	143,657	170,585	56,699	47,279
人民幣	RMB	778,187	774,076	597,960	568,792
新加坡幣	S\$	76,172	82,015	146,319	128,980
日圓	JPY	9,952	4,561	159,214	150,281
其他		51,793	57,104	157,806	209,229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美元(附註b)	US\$	3,396,187	2,351,792	2,099,710	1,276,425
歐元	EUR	56,568	60,775	25,390	6,607
人民幣	RMB	1,256,659	853,145	2,746	5,978
新加坡幣	S\$	64	–	6,784	4,830
日圓	JPY	41,316	1,395	–	14,786
其他		37,094	20,564	62,796	53,317
貸款予海外運營公司，構成淨投資的 其中一部份					
美元	US\$	–	–	52,495	49,451
歐元	EUR	156,911	134,602	69,104	59,754
英鎊	GBP	342,300	299,536	–	–

附註：

- (a)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1,127,446,000元及港幣74,22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747,863,000元及港幣67,398,000元)。
- (b)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1,585,822,000元及港幣967,02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630,985,000元及港幣496,699,000元)。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美元結算。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新加坡幣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了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結算之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兌歐元(其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風險(見附註第29項)。

下表詳列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分析。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盈利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貶值5%，將對盈利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英鎊影響(vi)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減少)增加	(4,241)	(7,103)	(55,503)	(26,817)	(69,022)	(51,000)	5,055	7,525	3,471	2,403	-	-
匯兌儲備(減少)增加	(4,392)	(3,743)	2,625	2,473	-	-	-	-	-	-	(17,115)	(14,977)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運營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運營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結算之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v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英鎊結算之貸款予海外運營公司的匯兌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可換股債券(見附註第38項)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銀行存款／結餘(見附註第30項)及銀行貸款(見附註第33項)浮動利率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控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按管理層決定，集團保持其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平衡集團所承受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的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者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乃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50基點或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9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76,000元)及港幣48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05,000元)，主要為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貸款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所導致。

信貸風險管理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為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得到跟進。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每項個別貿易應收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其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並廣佈於多個不同地區。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下表詳述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下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

此外，下表詳列集團就其衍生金融工具所作的流動資金分析。附表乃根據需要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的衍生工具之未貼現合約淨現金支出而編製。倘應付金額並非固定，則披露之金額乃經參照於報告期末預測如收益率曲線所示的利率釐定。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屆滿期對於瞭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性十分重要，集團就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屆滿期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1年內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411,109	2,083,129	-	2,494,238	2,494,2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20,674	20,674	20,674
銀行貸款	2.540	-	118,594	-	118,594	117,219
可換股債券	6.786	-	45,000	2,272,500	2,317,500	2,133,727
		411,109	2,246,723	2,293,174	4,951,006	4,765,858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234	-	234	2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1年內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493,102	1,801,742	-	2,294,844	2,294,8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4,106	14,106	14,106
銀行貸款	2.058	-	119,587	78,315	197,902	193,890
可換股債券	6.786	-	2,272,500	-	2,272,500	2,236,792
		493,102	4,193,829	92,421	4,779,352	4,739,632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24,664	-	24,664	24,664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的部份金融資產及負債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這些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於		公平價值 分級	估值方法和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 衍生工具的外幣遠期合約 (附註第29項)	資產 — 港幣13,289,000元 及負債 — 港幣234,000元	資產 — 港幣1,113,000元 及負債 — 港幣24,664,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基於遠期匯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和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包括在上述第二級類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是以普遍接受的定價模式作為基礎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所釐定，其中最重要的輸入數據為能反映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7. 收入

收入為是年度出售貨品予客戶之已收或應收款項減去退貨、回扣、其他類似津貼及銷售相關稅項。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六年：三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1)後工序設備、(2)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及(3)物料。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三個主要產品系列。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本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三個(二零一六年：三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無經營分部需合併以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以可報告之經營分部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收入		
後工序設備	8,629,922	7,219,722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6,749,007	5,157,306
物料	2,143,784	1,872,065
	17,522,713	14,249,093
分部盈利		
後工序設備	2,168,988	1,487,204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1,084,235	578,454
物料	128,392	170,410
	3,381,615	2,236,068
利息收入	31,041	26,41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202,104	-
財務費用	(162,489)	(188,532)
未分配其他支出	(3,023)	(1,171)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	(13,554)	(55,873)
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	(161,414)	(126,054)
重組成本	-	(97,899)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由於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沒有定期給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列載於附註第3項)均一致。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財務費用、未分配其他支出、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及重組成本之分配)。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收入都是對外客戶之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二零一七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 術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及 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379,515	140,571	102,644	-	622,730
無形資產增額	-	16,146	-	-	16,146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1,278	51,001	-	-	52,2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0,804	106,643	82,630	-	420,077
投資物業折舊	1,425	-	-	-	1,425
商譽減值虧損	-	-	22,596	-	22,596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588)	(67)	(111)	-	(6,766)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869	270	249	-	1,388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497	-	-	-	2,497
研究及發展支出	832,497	593,807	9,887	-	1,436,19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7,743	24,811	20,303	50,366	303,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續)

二零一六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 術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及 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232,678	105,392	78,621	-	416,691
無形資產增額	-	8,681	-	-	8,681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1,278	40,633	-	-	41,9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5,446	89,797	78,443	-	393,686
投資物業折舊	1,332	-	-	-	1,332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虧損	(5,844)	(437)	197	-	(6,084)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546	107	127	-	780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725	-	-	-	2,725
研究及發展支出	721,231	512,959	8,585	-	1,242,77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08,942	12,541	10,014	22,167	153,664

地區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劃分：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1,316,008	1,301,938
新加坡	1,047,599	1,061,932
歐洲	398,595	356,268
— 德國	188,039	145,245
— 英國	184,003	189,700
— 其他	26,553	21,323
馬來西亞	276,991	182,675
香港	175,861	67,728
美洲	8,242	7,830
— 美國	5,208	3,963
— 其他	3,034	3,867
韓國	6,314	4,402
其他	8,026	3,236
	3,237,636	2,986,00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未分配商譽、已抵押銀行存款、其他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客戶地區劃分：

	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7,468,942	6,498,189
歐洲	2,664,991	2,234,506
— 德國	906,062	724,874
— 匈牙利	281,915	193,572
— 羅馬尼亞	192,925	154,299
— 法國	178,978	160,003
— 波蘭	136,396	84,126
— 其他	968,715	917,632
馬來西亞	1,246,681	913,938
香港	1,159,685	1,277,663
美洲	1,041,569	1,091,263
— 美國	630,980	684,305
— 墨西哥	212,108	227,794
— 其他	198,481	179,164
台灣	1,005,291	600,521
泰國	709,755	464,201
韓國	691,421	306,371
菲律賓	498,675	315,241
日本	441,943	239,868
越南	232,453	89,666
新加坡	194,320	121,288
其他	166,987	96,378
	17,522,713	14,249,093

並無任何個別客戶的收入佔集團年度之收入多於10%。

9.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39,86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7,399,000元)、以營運租約租用的土地及樓宇租金為港幣28,13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959,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988,53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55,49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須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選擇(「認沽期權」)以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之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該認沽期權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失效。因該可換股債券的預計支付日期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修訂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賬面值亦相應由港幣2,250,000,000元調整至港幣2,047,896,000元，以反映經修訂的預計現金流出，按原有實際年利率6.786%重新計算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之調整金額港幣202,104,000元已於本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益及虧損包括：		
外幣淨匯兌虧損	(100,066)	(38,977)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82,717	(16,896)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766	6,084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第24項)	(22,596)	-
其他	(181)	(1,559)
	(33,360)	(51,348)

12. 重組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組成本主要計入將現有位於中國深圳鹽田的生產設施搬往中國深圳龍崗的搬遷成本。為配合當地政府的重建計劃，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部分位於鹽田的廠房業務，須搬離該址。該搬遷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關於這次廠房搬遷，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港幣92,851,000元的重組成本，其中主要為相關遣散費港幣63,139,000元及給予遷移至本集團新廠房員工的獎勵及其他補償港幣22,3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附註第38項)	144,039	150,364
銀行貸款利息	4,508	4,020
無追索權的貼現票據之利息	13,590	31,551
其他	352	2,597
	162,489	188,532

1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53,128	50,783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2,184	87,531
其他司法權區	364,321	256,043
	539,633	394,357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459	(208)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94	(7,355)
其他司法權區	(9,777)	(12,962)
	(7,124)	(20,525)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第37項)	(53,931)	(19,265)
	478,578	354,5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續)

- (a)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是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計算。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除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TC」)外，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ATC獲成都市科學技術局授予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ATSE」)，為期三年，即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根據財稅[2014]59號通告，ATC作為ATSE，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企業所得稅稅率減按15%徵收。而ATC須於相關期間履行為ATSE的若干條件下，方可享有此優惠。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集團的一間主要附屬公司，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ATS」)獲新加坡經濟發展局(「EDB」)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PC」)，指本集團若干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的新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所指定新產品於介乎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間開始生效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 於同日，EDB亦頒發一項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IHA」)予ATS，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與在新加坡境內公司或最終客戶的商業交易所產生之收益則除外)將獲得優惠稅率為5%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上述之稅務獎勵計劃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一六年：17%)而課稅。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本年間應課稅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二零一六年：15.00%)加上5.50%(二零一六年：5.50%)的團結附加費而計算。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根據企業之所在地區，適用於集團位於德國之附屬公司的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之稅率介乎14.800%至17.015%(二零一六年：12.495%至17.015%)。因此，總稅率為30.625%至32.840%(二零一六年：28.320%至32.840%)。
- (e)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除稅前盈利與是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之稅項	540,256	295,837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68,615	59,369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18,342)	(8,702)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6,522	18,075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0,622)	(18,694)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188,008	158,202
ATC根據ATSE及由EDB授予ATS的PC及IHA而獲稅項豁免及寬減之影響	(212,814)	(125,860)
其他稅務優惠之影響	(27,783)	(8,291)
以往年度撥備過多	(7,124)	(20,525)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對稅務之影響	(33,347)	-
其他	(24,791)	5,156
本年度稅項開支	478,578	354,567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就收入來源而被額外徵收重大稅款，而該盈利在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的徵收範圍內或對現時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公司有重大的稅項調整。如附註第28項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購買港幣371,11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70,049,000元)之儲稅券。

基於本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本年度盈利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計入)：		
有關營運租約之最低租賃費用		
— 土地及樓宇	200,817	191,419
— 汽車及其他	15,248	14,969
	216,065	206,388
董事酬金(附註第16項)	45,146	29,821
其他員工		
—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4,054,041	3,564,372
— 退休金成本	226,019	222,170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74,393	139,552
員工成本總額	4,599,599	3,955,915
核數師酬金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及其網絡成員	11,938	12,499
— 其他核數師	312	409
	12,250	12,9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20,077	393,686
投資物業之折舊	1,425	1,332
無形資產之攤銷		
— 包括在研究及發展支出	10,746	2,788
—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	15,635	15,519
— 包括在銷貨成本	25,898	23,604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1,388	780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497	2,725
	477,666	440,43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5,811)	(343)
扣除：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356	-
	(4,455)	(343)
政府補助(附註)	(43,614)	(39,80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1,041)	(26,410)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從中國地方政府所收取有關高科技產品進口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29,52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4,339,000元)及支持穩定崗位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1,26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90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年度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g)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h)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周全 港幣千元 (附註c)	黃梓達 港幣千元	徐靖民 港幣千元 (附註d)	Petrus		Orasa Livasi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孔祥輝 港幣千元 (附註e)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袍金	-	-	-	-	350	300	500	450	400	350	125	2,475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22,414	2,811	8,291	5,715	-	-	-	-	-	-	-	39,231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5	6	167	12	-	-	-	-	-	-	-	270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i)	2,085	283	542	260	-	-	-	-	-	-	-	3,170	
酬金總額	24,584	3,100	9,000	5,987	350	300	500	450	400	350	125	45,14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g)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h)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周全 港幣千元	黃梓達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Petrus		Orasa Livasi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孔祥輝 港幣千元 (附註e)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Arthur H. del Prado 港幣千元 (附註f)						
袍金	-	-	-	350	300	278	482	450	364	350	224	2,798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12,329	7,342	4,856	-	-	-	-	-	-	-	-	24,527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5	240	156	-	-	-	-	-	-	-	-	481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i)	1,053	600	362	-	-	-	-	-	-	-	-	2,015	
酬金總額	13,467	8,182	5,374	350	300	278	482	450	364	350	224	29,8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附註：

- (a) 以上所列的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關於管理公司及集團事務的服務。
- (b) 李偉光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 (c) 周全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d) 徐靖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e) 孔祥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Arthur H. del Prado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不再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辭世。
- (g) 以上所列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h) 以上所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i)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就若干執行董事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506,000股(二零一六年：226,700股)授予股份(按附註第35項定義)。集團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有關攤銷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5項定義)之總支出為港幣28,83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4,112,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26,91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7,207,000元)，乃參照本公司股份在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106.4元(二零一六年：港幣75.9元)計算。有關授予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5項。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安排以致董事及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59,549	33,868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448	1,065
有關表現之獎金	4,305	3,031
	64,302	37,96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就有關五位最高薪酬僱員所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596,00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一六年：286,700股)。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之詳情載於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第35項。集團確認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5項定義)有關之該等股份支出金額為港幣43,39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7,847,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幣4,500,001元 — 港幣5,000,000元	—	1
港幣5,000,001元 — 港幣5,500,000元	—	1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	1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1	—
港幣8,000,001元 — 港幣8,500,000元	—	1
港幣8,500,001元 — 港幣9,000,000元	1	—
港幣10,000,001元 — 港幣10,500,000元	1	—
港幣12,500,001元 — 港幣13,000,000元	1	—
港幣13,000,001元 — 港幣13,500,000元	—	1
港幣24,500,001元 — 港幣25,000,000元	1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位(二零一六年：三位)董事(包括兩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非全年擔任董事的執行董事)。董事酬金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之詳情載於附註第16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股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0.80元) 派發予408,243,733股(二零一六年：406,104,633股)	489,892	324,884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0)派發予408,243,733股(二零一六年： 404,529,500股)	449,068	161,812
	938,960	486,696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 (二零一六年：港幣1.10元)派發予406,288,133股 (二零一六年：408,243,733股)	528,175	449,0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盈利)	2,815,473	1,463,864
減：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附註)	(202,104)	—
加：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附註)	144,039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757,408	1,463,864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7,964	405,357
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2,227	1,837
— 可換股債券(附註)	23,712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33,903	407,194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全部兌換為普通股，而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本期間盈利已撇除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及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支出的項目。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因為假設兌換將增加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 之永久 業權土地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 之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 物業裝修/ 在建租約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6,058	794,055	701,947	3,672,194	54,289	250,704	5,489,247
貨幣調整	(519)	(32,019)	(8,718)	(73,749)	(1,621)	174	(116,452)
增額	-	666	65,921	289,533	6,668	53,903	416,691
出售	-	-	(130)	(113,241)	(30)	-	(113,401)
註銷	-	(1,764)	(3,702)	(16,227)	(901)	-	(22,594)
轉撥	-	304,781	-	-	-	(304,78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39	1,065,719	755,318	3,758,510	58,405	-	5,653,491
貨幣調整	374	37,602	13,008	124,666	2,202	-	177,852
增額	-	-	197,005	388,275	15,045	22,405	622,730
出售	-	-	(2,267)	(104,149)	(691)	-	(107,107)
註銷	-	-	(59,718)	(23,957)	(1,817)	-	(85,49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	1,103,321	903,346	4,143,345	73,144	22,405	6,261,474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263,429	531,936	2,440,663	35,058	-	3,271,086
貨幣調整	-	(3,741)	(6,156)	(42,892)	(721)	-	(53,510)
是年度撥備	-	34,197	61,579	289,591	8,319	-	393,686
出售時撇除	-	-	(130)	(96,296)	(25)	-	(96,451)
註銷時撇除	-	(922)	(3,500)	(14,178)	(685)	-	(19,2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2,963	583,729	2,576,888	41,946	-	3,495,526
貨幣調整	-	8,313	8,963	72,838	1,770	-	91,884
是年度撥備	-	35,635	66,256	311,791	6,395	-	420,077
出售時撇除	-	-	(2,266)	(88,109)	(640)	-	(91,015)
註銷時撇除	-	-	(58,242)	(21,160)	(1,601)	-	(81,00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6,911	598,440	2,852,248	47,870	-	3,835,46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	766,410	304,906	1,291,097	25,274	22,405	2,426,00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39	772,756	171,589	1,181,622	16,459	-	2,157,9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永久業權土地、在建租約物業裝修及在建工程外，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4.5%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租約物業裝修	10%-33 $\frac{1}{3}$ %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機器設備	10%-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20%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有額外減值虧損或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21.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8,735
貨幣調整	(4,3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376
貨幣調整	4,5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890
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687
貨幣調整	(361)
是年度撥備	1,3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58
貨幣調整	467
是年度撥備	1,4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5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718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投資物業(續)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01,08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3,345,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估值乃採用收入資本化法(二零一六年：直接比較法)釐定。由於大部分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出租，故收入法更為合適。收入資本化法乃按現時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減去任何潛在復歸收入撥備後資本化。直接比較法以假定通過參考類似物業交易的市場價格來釐定出售現狀物業權益之估值。

在估計該物業之公平價值時，該物業的現在用途已為最高及最佳用途。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投資物業詳細及有關公平價值分級的資料如下：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01,087	101,087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93,345	93,345

投資物業是以租賃期四十八年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27,754
貨幣調整	2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8,052
貨幣調整	3,2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292
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22,59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69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8,052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4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無形資產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技術 港幣千元	客戶群 港幣千元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4,596	177,563	217,083	55,689	694,931
貨幣調整	170	119	151	(2,126)	(1,686)
增額	-	-	-	8,681	8,68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766	177,682	217,234	62,244	701,926
貨幣調整	1,862	1,304	1,653	9,070	13,889
增額	-	-	-	16,146	16,14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6,628	178,986	218,887	87,460	731,961
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28,141	23,259	38,643	90,043
貨幣調整	-	18	16	(1,590)	(1,556)
本年度計入	-	18,418	15,519	7,974	41,91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577	38,794	45,027	130,398
貨幣調整	-	326	295	6,562	7,183
本年度計入	-	18,548	15,635	18,096	52,27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5,451	54,724	69,685	189,86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6,628	113,535	164,163	17,775	542,10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766	131,105	178,440	17,217	571,528

無形資產是指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於生產中使用的機器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商標名稱並無使用期限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並可持續使用該商標，其他無形資產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技術	10%
客戶群	7%
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20% to 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別載於附註第22項及第23項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SMT」)及物料分部中的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商標名稱的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名稱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SMT解決方案業務	408,696	405,610	246,628	244,766
物料				
— 模塑互連基板業務(「MIS業務」)	—	22,442	—	—

就SMT解決方案業務，集團管理層確定其包含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的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SMT解決方案業務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5%(二零一六年：16%)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2.5%(二零一六年：2.5%)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經濟前景及相關行業增長的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支出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的總金額。

MIS業務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5%(二零一六年：15%)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二零一六年：3%)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的現金流入／支出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MIS業務(續)

由於MIS業務增長需時較預期長，因而就預計現金流和估值的假設作出調整，以反映該業務近期前景有所放緩。因此，可收回金額釐定為低於分配至MIS業務之資產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港幣22,596,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全數分配至商譽。

25. 預付租賃費用

集團之預付租賃費用是指於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財產權益。於本年度內，包括於「其他非流動資產」中港幣94,380,000元及「預付款項」(流動資產)中港幣2,996,000元之土地許可證費用的預付款，已於從政府取得土地許可證後轉撥為預付租賃費用。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流動	3,849	780
非流動	115,046	20,461
	118,895	21,241

26. 其他投資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權益性投資	18,502	-

上述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為投資於一間於德國註冊成立並以歐元計值之私人實體公司所發行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由於該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故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存貨

已計提撥備之存貨賬面值淨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196,525	958,278
在製品	2,631,108	2,315,347
製成品	1,541,256	980,916
	5,368,889	4,254,541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a)	5,212,686	3,540,968
可從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附註b)	—	21,788
可收回增值稅	292,344	313,510
可收回儲稅券	371,113	370,04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82,543	175,003
	6,058,686	4,421,318

已計提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淨額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3,863,809	2,749,780
逾期30天內	449,604	348,160
逾期31至60天	389,295	153,323
逾期61至90天	113,655	125,749
逾期超過90天	396,323	163,956
	5,212,686	3,540,9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

- (a) 該金額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777,90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10,358,000元)。
- (b) 根據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Siemens AG」)與本公司訂立之主要收購協議，Siemens AG承諾向本集團支付款項以向 Siemens AG前轄下十三間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ASM AS實體」)補償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開始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或後終止之任何應課稅期間，當Siemens AG仍為ASM AS實體之實益持有人時被徵收的任何及所有稅項。該可從 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為ASM AS實體可獲稅務補償之稅項負債總額，因此可從Siemens AG收回。當集團支付相關稅項及接獲由稅務機構發出的稅單後，此應收款項即到期收回。款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收回。

信貸政策：

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預先設定最高信貸限額。集團亦定期審視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質素。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

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而集團並無為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總額為港幣1,348,87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791,188,000元)。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該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大致上均可收回。根據過往良好的還款紀錄，未逾期及並無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都有良好的信貸信譽。

29.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外幣遠期合約	13,289	234	1,113	24,664

外幣遠期合約主要涉及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合約匯率介乎1.0785美元至1.2162美元(二零一六年：1.0511美元至1.1437美元)兌1歐元不等，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期間，名義總金額83,5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652,519,000元(二零一六年：90,5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701,882,000元)。

30.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確保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擔保而抵押的銀行存款。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活期及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至14.6%(二零一六年：0%至8.8%)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579,912	1,686,043
遞延收入	121,450	131,344
應計薪金及工資	298,040	235,958
其他應計費用	804,375	478,846
已收取客戶按金	642,595	282,380
稅務相關費用之支出撥備(附註)	168,400	168,4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50,395	111,092
回購股份之應付賬款	25,911	–
其他應付賬款	229,777	171,910
	4,020,855	3,265,973

附註：詳見附註第14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額外的稅務相關支出，並已相應作出撥備。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1,168,803	1,192,941
逾期30天內	201,374	274,202
逾期31至60天	88,887	123,046
逾期61至90天	56,314	57,856
逾期超過90天	64,534	37,998
	1,579,912	1,686,043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三十天至九十天。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流動	295,825	272,513
非流動	50,242	46,349
	346,067	318,862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327,0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6,402,000元)及無重組撥備(二零一六年：港幣28,550,000元)。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重組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33,292	3,242
貨幣調整	(11,075)	(2,632)
新增	229,358	97,899
使用	(275,173)	(69,9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402	28,550
貨幣調整	23,143	354
新增	195,755	-
使用	(168,252)	(28,9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048	-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提供的保證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保證期主要以兩年為限，並以管理層之過往經驗為基準。

有關上一年度重組撥備之詳細資料列載於附註第12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銀行貸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117,219	116,33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77,556
	117,219	193,890
扣除：列於流動負債下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17,219)	(116,334)
列於非流動負債下之款項	-	77,55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之年息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540%（二零一六年：2.058%）。

34.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六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08,244	404,529	40,824	40,453
因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兌換 可換股債券而發行之股份	-	1,576	-	157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1,399)	-	(140)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238	2,139	224	2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083	408,244	40,908	40,824

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公司股本(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每股港幣0.10元 的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九月	221,800	110.0	105.0	23,980
十一月	24,000	115.0	113.5	2,752
十二月	3,000,000	110.0	101.2	321,835
	3,245,800			348,567

於本年內，本公司回購的1,398,800股股份被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了該等股份的面值。應付回購的溢價乃於股份溢價扣除。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已從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期間購回1,847,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股份所支付的總額為港幣198,992,000元，並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該等股份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註銷。購回該1,847,000股股份已付之款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庫存股份儲備。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止，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及註銷947,900股股份，總代價為港幣104,124,000元。

於本年內，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向合資格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按面值發行2,238,100(二零一六年：2,139,100)股股份。

35.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這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憑藉該制度，採納了股份授予制度(「股份授予制度」)以設立一信託以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之利益根據該制度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授予股份」)。該股份授予制度於採納日期起計八年內適用及有效。根據該股份授予制度之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一信託人洛德信託(亞洲)有限公司(信託人)管理該股份授予制度並於合資格期間購買及持有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授予2,501,100股本公司之股份。在該制度下授予的2,501,100股股份中有332,400股股份被分配為由信託人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作為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該制度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授予的2,501,100股本公司之股份中，本公司發行2,139,1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29,600股。329,400股授予股份亦於當日歸屬。本公司已沒收餘下未被分配之3,000股授予股份，並代為未來受益人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各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授予3,363,300股本公司之股份(當中2,631,200股、488,200股及243,900股股份的合資格期間分別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而該等授予相應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分別為由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並議決在該制度下授予的3,363,300股股份中有369,500股股份被分配為由信託人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作為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該制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的3,363,300股本公司之股份中，本公司發行2,238,1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23,600股。326,000股授予股份亦於當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董事會議決取消及撤回向本集團八位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授予之43,500股授予股份及按照管理階層的決定支付現金花紅予相關僱員。本集團已支付現金花紅予相關僱員為港幣4,628,000元。已支付現金花紅金額相等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股份收市價，乘以該被取消及撤回的總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根據該制度而授予的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撇除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釐定。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根據本公司於該制度而授予之股份，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總額為港幣303,22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53,664,000元)，該金額以授予之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授予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分配為 授予股份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十五日 發行之股份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十五日 註銷之 獲股權利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	2,631,200	(369,500)	(2,238,100)	(23,600)	-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	488,200	-	-	-	488,200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243,900	-	-	-	243,900
		-	3,363,300	(369,500)	(2,238,100)	(23,600)	732,10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予	於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分配為 授予股份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發行之股份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註銷之 獲股權利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2,501,100	(332,400)	(2,139,100)	(29,600)	-

購入之授予股份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32	21,992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29)	(21,7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	198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23	34,064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26)	(34,2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份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而該工資成本上限為每位僱員每月不多於港幣3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中之款項為港幣198,42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3,326,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ASM AS實體設立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ASM AS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ASM AS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此外，ASM AS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ASM AS實體的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其中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和長壽風險。

投資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參考高質素企業債的收益率之折現率計算。如果計劃資產的回報率低於該折現率，即造成計劃虧損。目前該計劃均衡投資在權益性證券及債券工具上。由於該計劃負債屬長期性，退休基金的董事會認為較合適把該計劃資產的合理部分投資於權益性證券，以充分利用該基金所產生的回報。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跌將增加該計劃負債。然而，這將與計劃債務投資回報的增長部份抵銷。
長壽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在職及離職後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該計劃的負債將隨計劃參與者的預期壽命增長而增加。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未置存基金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進行調整。就已置存基金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折現率	1.80%	1.90%
於退休年齡時的平均壽命	63年	63年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5%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1.50%	1.50%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其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責任包括：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附註a)	154,817	137,158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附註b)	22,151	18,211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附註c)	6,309	5,880
	183,277	161,249

附註：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459,069	351,077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609,368)	(483,288)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4,518)	(4,947)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值	(154,817)	(137,158)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459,06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51,077,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75%(二零一六年：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下表顯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現值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51,077	336,208
貨幣調整	51,417	(10,458)
利息收入	7,998	8,197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23,728	(3,950)
已支付福利	(81)	(70)
僱主之供款	24,930	21,1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069	351,077

每個類別的計劃資產於報告期末時之公平價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類別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251,111	199,412
權益性證券	138,180	100,759
現金及其他資產	69,778	50,906
	459,069	351,077

以上權益性和債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淨實際回報為港幣31,72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47,000元)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88,235	440,025
貨幣調整	71,224	(13,929)
當期之服務費用	28,111	22,129
過往服務成本	(848)	-
利息支出	10,721	10,308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9,057	34,936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9,621	(4,177)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	7
已支付福利	(2,235)	(1,0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13,886	488,235

(b)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 (「ASM AS KG」) 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獲得的轉移津貼，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22,151	18,2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b)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211	17,652
貨幣調整	2,667	(549)
當期之服務費用	629	519
利息支出	381	392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118	531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355	(187)
已支付福利	(210)	(1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51	18,211

(c)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包括有關奧地利的遣散費負債及韓國和英國的國家退休基金總額為港幣6,30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880,000元)。

折現率和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是釐定界定責任中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假設出現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

- 如折現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減少港幣42,586,000元(增加港幣49,309,000元)(二零一六年：減少港幣37,511,000元(增加港幣43,502,000元))。
- 如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增加港幣29,705,000元(減少港幣26,794,000元)(二零一六年：增加港幣26,151,000元(減少港幣23,62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由於假設的變動不太可能單獨發生以及有些假設是互相關聯的，以上敏感度分析未必反映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

此外，就以上敏感度分析，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是於報告期末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應用在計算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責任負債計算方法是相同的。

編製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及假設與以往年度相同。

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資產負債配對研究，從而分析策略性投資政策風險與回報狀況方面的後果，該研究結合了投資和供款政策。於基金精算及技術政策文件中制訂的主要策略性選擇為30%權益性工具和70%債券工具的資產組合。

集團採用之管理風險程序與過往期間相同。

集團附屬公司每年支付預期賺取之服務費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4.74年(二零一六年：15.60年)。

集團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總額為港幣27,60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2,335,000元)。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除稅後金額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 金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5,050	(473)	-	4,577
所得稅之影響	(1,648)	155	(61)	(1,554)
	3,402	(318)	(61)	3,0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 金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虧損	(34,716)	(344)	(25)	(35,085)
所得稅之影響	11,353	113	(15)	11,451
	(23,363)	(231)	(40)	(23,634)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之服務費用	28,111	629	28,740
過往服務成本	(848)	—	(848)
淨利息支出	2,723	381	3,104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29,986	1,010	30,996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 的部份)	(23,728)	—	(23,728)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9,057	118	9,175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	9,621	355	9,976
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 組成部份	(5,050)	473	(4,577)
總額	24,936	1,483	26,4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之服務費用	22,129	519	22,648
淨利息支出	2,111	392	2,503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24,240	911	25,151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計劃資產的虧損(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 的部份)	3,950	-	3,950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34,936	531	35,467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4,177)	(187)	(4,364)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7	-	7
在其他全面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34,716	344	35,060
總額	58,956	1,255	60,211

退休金服務費用及淨利息支出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攤銷 港幣千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b)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c)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c)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302)	37,236	71,037	122,076	11,033	47,426	(5,282)	228,224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 (支出)	8,613	(16,105)	8,936	13,829	(1,989)	(4,405)	10,386	19,265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 中之抵免	-	-	11,451	-	-	-	-	11,451
貨幣調整	(423)	24	(2,245)	(1,673)	(520)	(2,306)	(507)	(7,6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47,112)	21,155	89,179	134,232	8,524	40,715	4,597	251,290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 (支出)	17,966	(3,355)	8,821	8,223	10,247	(6,731)	18,760	53,931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 中之支出	-	-	(1,554)	-	-	-	-	(1,554)
貨幣調整	(646)	1,289	12,644	2,283	742	3,136	(1,438)	18,0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9,792)	19,089	109,090	144,738	19,513	37,120	21,919	321,677

附註：

- (a) 遞延稅項來自無形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
- (b)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及撥備結算時撥回。
- (c) 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撥備及未實現存貨盈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和註銷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時撥回。

就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已抵銷後)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61,673	307,015
遞延稅項負債	(39,996)	(55,725)
	321,677	251,2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446,99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67,464,000元)未被使用的稅務虧損，而該稅務虧損需待相關稅務機構批准方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97,86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8,028,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19,08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1,155,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349,12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9,436,000元)，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有港幣27,386,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到期(二零一六年：港幣59,239,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到期)。其他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4,204,68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215,223,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8.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為2.00%，並將每半年分別於九月及三月支付。

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及之後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日」)前第十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包括首尾兩日)，或倘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前被本公司要求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債券贖回日期前七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以初步換股價每股港幣98.21元(可因應多類事項而調整，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分拆、利潤或儲備撥充資本、配售股份、分發資本及其他攤薄事宜)將其兌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份。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2.1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起調整至每股港幣96.54元。本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1.4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進一步調整至每股港幣95.23元。再者，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1.90元給股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起進一步調整至每股港幣94.33元。該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之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的公告中。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債券本金金額連同其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可換股債券(續)

如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通知(「贖回通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債券：

-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緊接發出贖回通知日期前連續30個交易日中任何20日的股份收市價不低於緊接發出有關贖回通知日期前當時有效換股價的130%，或
- (ii) 倘於發出相關通知的日期前任何時間內，至少90%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已被兌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認沽期權日」)，須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以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為行使該認沽期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應在認沽期權日前不早於60天，但不遲於30天前向本公司送達贖回通知。由於本公司不具無條件權利推遲可換股債券之償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的十二個月後，故該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總結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截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底，本公司並沒有收到任何贖回通知，而該認沽期權已相應失效。因此，該將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當該認沽期權失效後，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賬面值已作調整，以反映經修訂的預計現金流量(詳見附註第10項披露)。

在若干條件發生的情況下，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債券本金餘額連同其應計但未付利息立即贖回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的公告中。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在初次確認時分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載列如下：

- (i) 於初次確認時，負債部分按公平價值計量而金額約為港幣2,128,539,000元，為根據合約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以信貸狀況相若及大致上可提供相同現金流量的工具當時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按相同條款(具有債券持有人贖回選擇權但並無兌換股權)折現的現值。考慮交易成本的影響後，其隨後透過採用實際年利率6.786%按攤銷成本計量；
- (ii) 本公司董事認為，提早贖回選擇權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可換股債券的總債務合約是緊密相關的。因此，本公司並無將提早贖回選擇權獨立入賬；及
- (iii) 權益部分相等於已收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公平價值的差額，金額約為港幣266,932,000元，並呈列於權益下的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可換股債券(續)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金金額為港幣15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以調整後當時的現行換股價每股港幣95.23元被兌換成本公司股份。因此，本公司已發行1,575,133股本公司股份及入賬為繳足股份，相關部分的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港幣16,683,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列至股本溢價。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可換股債券贖回或兌換。

於本年度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277,465	266,932	2,544,397
兌換可換股債券	(144,537)	(16,683)	(161,220)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3項)	150,364	-	150,364
已支付利息	(46,500)	-	(46,5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36,792	250,249	2,487,041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附註第10項)	(202,104)	-	(202,104)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3項)	144,039	-	144,039
已支付利息	(45,000)	-	(45,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3,727	250,249	2,383,97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可換股債券利息(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	11,897	11,897
可換股債券	-	2,224,895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121,830	-
	2,133,727	2,236,7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負債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為港幣2,83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445,000元)。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涉及一宗與第三方的法律訴訟，高等法院就該訴訟裁定該第三方勝訴。本公司董事已取得其法律顧問的意見，並認為集團有合理基礎對該裁決提出上訴及作出抗辯，因此，並未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該附屬公司就該高等法院的裁決向上訴法庭提出上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上訴法庭作出裁決駁回上訴及指明該附屬公司的責任為依對方的選擇，作出損害賠償或賠償對方所失利益。就該高等法院審判及申索之預計成本而確認之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算。

40.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470,891	108,914

41. 營運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費用承擔為：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10,654	12,722	223,376	167,421	11,937	179,358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567,463	8,584	576,047	414,357	6,288	420,645
超過五年	738,615	-	738,615	626,566	-	626,566
	1,516,732	21,306	1,538,038	1,208,344	18,225	1,226,569

營運租賃費用為本集團就若干廠房、辦公室、宿舍及汽車之應付租金。除了向新加坡建屋發展局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兩年十五年(二零一六年：兩年十五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營運租約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擁有之投資物業，其營運租約的租約年期為十年。倘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所有營運租約合約均包括按市況作檢討的條款。於租約期滿，承租人並無權選擇購買該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賺取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見附註第15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可收取租金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5,610	4,08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501	17,186
超過五年	23,960	26,484
	53,071	47,752

42.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內被分類為融資項目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應付股息 港幣千元	回購股份 相關之 應付賬款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第33項)	可換股債券 港幣千元 (附註第38項)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11,897	193,890	2,224,895	2,430,682
融資現金流量	(938,960)	(322,656)	(18,418)	(78,466)	(45,000)	(1,403,500)
貨幣調整	-	-	-	1,795	-	1,795
利息支出	-	-	18,450	-	144,039	162,48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 調整(附註第10項)	-	-	-	-	(202,104)	(202,104)
已回購的股份	-	348,567	-	-	-	348,567
已宣派的股息	938,960	-	-	-	-	938,960
其他	-	-	(32)	-	-	(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	25,911	11,897	117,219	2,121,830	2,276,8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關連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32,767	30,500
離職後福利	1,219	1,36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54,556	23,020
	88,542	54,885

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該制度詳情見附註第35項)向主要管理層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向主要管理人員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涵蓋多年，並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於一年內屆滿。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 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份／註冊 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新加坡	20,832,840美元 (二零一六年： 10,832,840美元)	-	86% (附註a)	製造物料
ASM Assembly Equipment Bangkok Limited	泰國	7,000,000泰銖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	德國	20,200,000歐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及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Assembly Systems Austria GmbH	奧地利	35,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LLC	美國特拉華州	-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5,400,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33,000,001新加坡幣	100% (附註b)	- (附註b)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Weymouth Limited	英國	1,680,000英鎊	-	100%	買賣及製造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Laser Separation International (ALSI) B.V.	荷蘭	100歐元	-	100%	研究及發展、製造及出售半 導體器材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Pacific Assembly Products, Inc.	美國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份／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先進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物料及在韓國作市場推廣
先進半導體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45,170,000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900,000,00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以及為集團公司提供物流及採購服務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26,058,159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器材及物業投資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供研究和發展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8,606,872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物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53,000,000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進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港幣718,300,000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附註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註：

- (a) 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AAPM”)於年內透過資本化其直接控股公司借給其貸款，向本集團發行20,000,000普通股股份，合共認購金額為1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貸款資本化前，本公司間接持有AAPM之61%股權。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持有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之100%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之重組完成後，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c) 依照合資經營合約而該合約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終止，本集團承諾注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合作經營公司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微電子科技」)為該公司註冊股本港幣718,300,000元之100%。合作期由一九九四年十月起，為期十年。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延長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再延長七年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港幣712,500,000元作為微電子科技的註冊資本。本集團負擔微電子科技全部風險及負債並對微電子科技擁有控制權力。同時，本集團需承受因其對微電子科技的參與而產生的可變回報及對此回報的擁有權利。除向中國合資經營股東就其所提供廠房(「資產」)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七月期間支付港幣5,555,000元已計入最低租賃費用外，本集團可享有或承擔微電子科技之全部盈利或虧損。根據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通過的股東會決議，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當局批准後，該資產將會退還予中國合資經營股東以作為中國合資經營股東將其股東權益無償轉讓予本集團(「建議轉讓」)。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政府當局已批准轉讓。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起，微電子科技為於中國成立的一間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港幣718,300,000元為微電子科技之註冊資本。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各附屬公司在是年度概無發行債務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主要為不活躍或業務為投資控股的非重大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在報告期末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3,590,990	3,590,990
附屬公司貸款	550,435	483,589
	4,141,425	4,074,57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費用	10,222	15,66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44,285	638,442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632,710	655,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4,243	420,414
	1,731,460	1,729,60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75,730	25,16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23,562	421,588
來自附屬公司之貸款	315,545	-
可換股債券	-	2,224,895
	814,837	2,671,646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916,623	(942,039)
	5,058,048	3,132,5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第34項)	40,908	40,824
儲備(附註)	2,895,310	3,091,716
	2,936,218	3,132,540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121,830	-
	5,058,048	3,132,5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 授予制度 持有之股份 港幣千元	庫存股份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儲備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28,718	-	-	-	155	56,143	266,932	1,841,809	161,812	3,555,569
本年度之虧損及全面支出	-	-	-	-	-	-	-	(252,995)	-	(252,995)
小計	1,228,718	-	-	-	155	56,143	266,932	1,588,814	161,812	3,302,574
可換股債券之兌換	161,063	-	-	-	-	-	(16,683)	-	-	144,380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153,664	-	-	-	-	-	-	-	153,6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21,992)	-	-	-	-	-	-	(21,99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20,505)	21,794	-	-	-	-	(1,289)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132,945	(133,159)	-	-	-	-	-	-	-	(214)
已派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61,812)	(161,81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	(324,884)	-	(324,884)
建議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449,068)	449,068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22,726	-	(198)	-	155	56,143	250,249	813,573	449,068	3,091,716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	826,674	-	826,674
小計	1,522,726	-	(198)	-	155	56,143	250,249	1,640,247	449,068	3,918,390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303,223	-	-	-	-	-	-	-	303,22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34,064)	-	-	-	-	-	-	(34,0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34,165)	34,262	-	-	-	-	(97)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34,329	(234,553)	-	-	-	-	-	-	-	(22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取消授予之股份	-	(4,628)	-	-	-	-	-	-	-	(4,628)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149,435)	-	-	-	140	-	-	(140)	-	(149,435)
回購但尚未註銷之股份	-	-	-	(198,992)	-	-	-	-	-	(198,99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449,068)	(449,068)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	-	-	-	-	-	-	-	(489,892)	-	(489,892)
建議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528,175)	528,175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56,143	250,249	621,943	528,175	2,895,310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業績					
收入	17,522,713	14,249,093	12,977,289	14,229,177	10,841,166
除稅前盈利	3,274,280	1,792,949	1,363,376	2,028,463	673,010
所得稅開支	(478,578)	(354,567)	(410,462)	(428,509)	(114,421)
本年度盈利	2,795,702	1,438,382	952,914	1,599,954	558,589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9,771	25,482	3,277	-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2,815,473	1,463,864	956,191	1,599,954	558,5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4,028,660	3,721,076	3,773,749	3,656,279	2,721,609
流動資產	14,571,546	11,917,876	10,093,894	10,839,979	8,018,860
流動負債	(4,784,132)	(6,237,113)	(3,132,775)	(3,758,619)	(3,303,270)
流動資產淨值	9,787,414	5,680,763	6,961,119	7,081,360	4,715,590
非流動負債	(2,438,598)	(375,576)	(2,698,883)	(2,532,445)	(355,934)
權益總額	11,377,476	9,026,263	8,035,985	8,205,194	7,081,265
非控股權益	149	(4,056)	(29,466)	-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1,377,625	9,022,207	8,006,519	8,205,194	7,081,265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19/F, Gateway ts
8 Cheung Fai Road
Tsing Yi,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424 2021
Facsimile (852) 2481 3367

www.asmpacific.com



This annual report is printed on environmental paper
此年報以環保紙張印製